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STGCON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下列风险因素：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21%、53.92% 和 68.32%，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核心客户如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等均有严格的供应商认定体系，在选择供应商时会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产品品质、价格、生产规模等因素，是一个动态调整的过程；如果核心客户减少向公司的采购，或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地进入核心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将对公司的销售收入产生较大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二、下游行业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产品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主要应用于工业变频器、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等领域，电容器行业的发展与下游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下游行业是典型的充分竞争性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若下游产业发展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如果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放缓，将对本公司所在行业带来不利影响，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也可能相应放缓。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阳极箔、阴极箔、电解纸、铝壳、盖板等，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达 80% 以上。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虽然公司日常注重对原材料价格和需求进行预测，价格的短期波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但是未来受市场需求变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安排和生产成本的控制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四、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404.19 万元、8,869.49 万元和 8,589.16 万元。公司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期为 3-6 个月，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应

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增大。尽管公司计提了坏账准备，且应收账款账龄大多在一年以内，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长期合作伙伴，过往款项回收情况良好，但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恶化，则可能发生坏账风险，从而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电容器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激烈，市场化程度较高，更多的企业有尝试进入本行业的可能，国内规模企业也纷纷扩产，行业竞争加大；同时，大量小厂商生产的低端产品甚至劣质产品充斥着市场，形成了恶性竞争。目前，越来越多的竞争对手包括一些国外电容器制造企业瞄准中国市场，依靠资本、技术、管理等优势，纷纷来中国投资办厂，抢占国内市场份额；国内竞争对手通过上市融资等方式扩大产能，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与国内外先进龙头企业相比，公司在资本规模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税函[2009]203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税率计缴。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税后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庞雷、郭荣英，两人为母子关系，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56.49%的股份，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庞雷、郭荣英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

八、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的业务拥有较高的技术水平，业务的开展对人力资本的依赖性较高，包括营销、研发、生产等业务链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执行和服务，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目前企业之间专业人才的

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九、管理风险

公司的管理团队汇集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各方面的人才,综合管理水平较高。随着业务持续发展,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更趋复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的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2
二、下游行业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	2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
四、应收账款风险.....	2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3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3
八、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3
九、管理风险.....	4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概况.....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东情况.....	11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2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5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6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9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29
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	29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32
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3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4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4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1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1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2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2
四、公司的独立性.....	62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63
六、同业竞争情况.....	65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6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67
九、诉讼或仲裁事项.....	7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4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86
三、审计意见.....	86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7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2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44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8
八、资产评估情况	149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149
十、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150
十一、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分析	152
十二、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154
十三、公司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15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7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9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60
第六节 附件	161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赛特康、赛特康科技、赛特康股份	指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赛特康有限	指	本公司前身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图亚电子	指	赛特康有限更名前的上海图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海投资	指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松科投	指	上海松科投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长富投资	指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青岛高创	指	青岛高创长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图赛投资	指	上海图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赛特康技术	指	本公司子公司上海赛特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技术分公司	指	本公司分公司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技术分公司
图赛机电	指	上海图赛机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图赛机电科技	指	上海图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富电	指	北京富电科技有限公司
图赛文化	指	上海图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德国赛特康	指	STGCON Germany Gmbh，中文名称为“赛特康德国有限责任公司”
德国 Asola	指	Asola Technologies GmbH
BVI 得力士	指	TELLUS POWER LIMITED，注册地为 BVI
开曼得力士	指	TELLUS POWER LIMITED，注册地为开曼群岛
香港得力士	指	TELLUS POWER LIMITED，注册地为香港
美国得力士	指	TELLUS POWER INC.，注册地为美国加利福尼亚
上海富电	指	上海富电科技有限公司
云网新能源	指	上海云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图赛控股	指	TUSAI HOLDING LIMITED
威力恒	指	北京威力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代码 430087
电容器	指	一种储存电荷的储能元件，通常由电介质（绝缘材料）隔离的两块导电板组成，在电路中的用途极其广泛，如储能、滤波、隔离、耦合、去耦、移相、旁路、定时、抑制电源电磁干扰、电动机启动运行、功率因素补偿等。按其介质分类主要有陶瓷电容器、薄膜电容器、铝/钽电解电容器几大类；通常与电阻、电感构成电子电路三大被动元件

铝电解电容器	指	一种使用铝氧化膜为电介质的电容器，由电极箔、电解液、电解电容器纸等材料组成。与其他电容器相比，具有单位体积容量大、耐压高、有“自愈”特性、性价比高等特点，广泛应用于各类电子产品
薄膜电容器	指	薄膜电容器是以金属箔当电极，将其和聚酯、聚丙烯、聚苯乙烯或聚碳酸酯等塑料薄膜从两端重叠后，卷绕成圆筒状的构造的电容器
等效串联电阻（ESR）	指	Equivalent Series Resistance，简称 ESR。理论上一个完美的电容，自身不会产生任何能量损失，但实际上因为制造电容的材料有电阻，电容的绝缘介质有损耗，各种原因导致电容变得不“完美”；电容器在电路中等效为一个电阻跟电容串联在一起，翻译为“等效串联电阻”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的行为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5 月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STGCON New Energ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7,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庞雷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1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9 月 11 日

营业期限：2004 年 11 月 11 日-长期

住 所：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留业路 99 号 19 幢 2 层-1

邮 编：201600

电 话：021-57600066

传 真：021-57802306

电子邮箱：wangxin@stgcon.com.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stgcon.com.cn>

董事会秘书：王昕

所属行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均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组织机构代码：76878749-6

经营范围：新能源、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业控制系统设计、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网络设备，计算机及配件批发零售；电容器的加工、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从事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挂牌日期等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1.00元/股
- 5、股票总量：75,000,000股
- 6、挂牌日期：
- 7、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发起人持股未满一年，公司股东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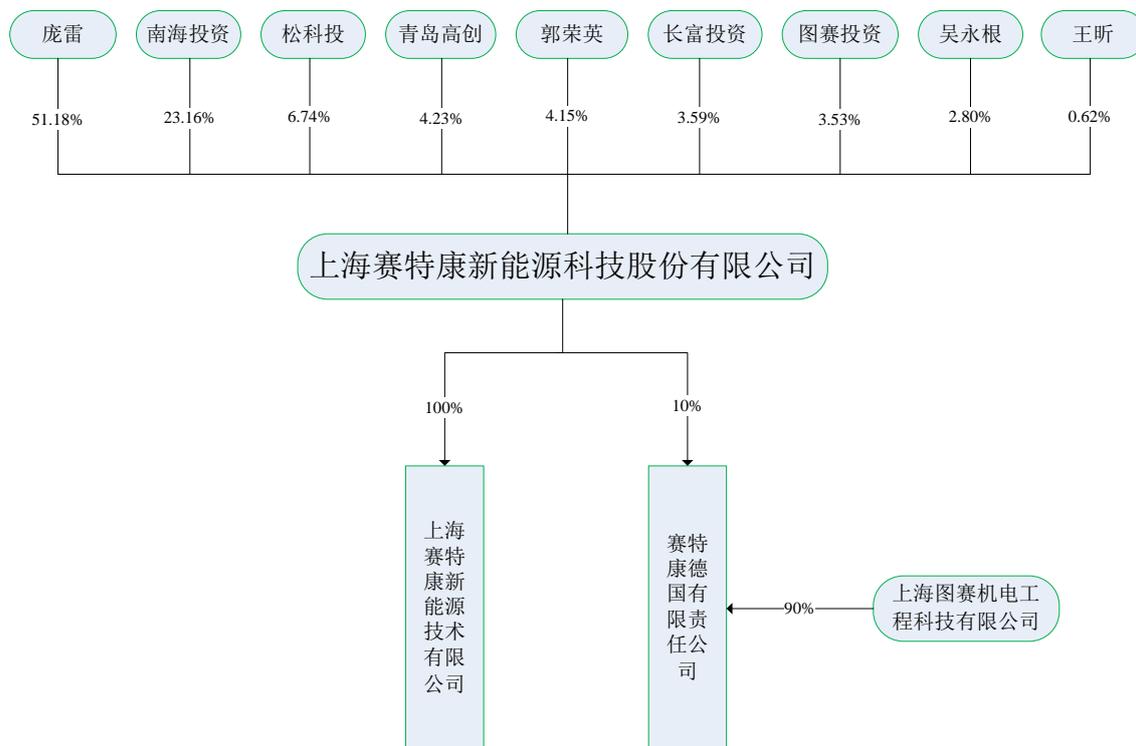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挂牌前持股数量 (股)	可公开转让股票数量 (股)
1	庞雷	38,384,131	0
2	南海投资	17,368,060	0
3	松科投	5,051,281	0
4	青岛高创	3,173,400	0
5	郭荣英	3,114,230	0
6	长富投资	2,693,809	0
7	图赛投资	2,647,095	0
8	吴永根	2,100,860	0
9	王昕	467,134	0
	合计	75,000,000	0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公司共有 9 名股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注：2015年7月31日，公司与图赛机电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人民币44.09万元的价格将德国赛特康10%的股权转让给图赛机电，目前股权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庞雷	38,384,131	51.18	自然人	无
2	南海投资	17,368,060	23.16	合伙企业	无
3	松科投	5,051,281	6.74	合伙企业	无
4	青岛高创	3,173,400	4.23	合伙企业	无
5	郭荣英	3,114,230	4.15	自然人	无
6	长富投资	2,693,809	3.59	有限公司	无
7	图赛投资	2,647,095	3.53	合伙企业	无
8	吴永根	2,100,860	2.80	自然人	无
9	王昕	467,134	0.62	自然人	无
	合计	75,000,000	100.00	-	-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股东庞雷在股东图赛投资的出资份额为 32.94%且担任普通合伙人，股东王昕在股东图赛投资的出资份额为 5.88%，股东郭荣英与股东庞雷为母子关系，股东长富投资为股东青岛高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青岛长城高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

除上述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庞雷直接持有公司 51.18%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庞雷在图赛投资的出资占图赛投资总出资额的 32.94%，且图赛投资持有公司 3.53%的股份。郭荣英直接持有公司 4.15%的股份。庞雷、郭荣英为母子关系，两人合计间接和直接持有公司 56.49%的股份，两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庞雷先生、郭荣英女士的简历如下：

庞雷先生，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北京铃茂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历任赛特康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8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董事长兼总经理；现兼任图赛控股董事、图赛机电执行董事、图赛机电科技执行董事、威力恒董事、BVI得力士董事、开曼得力士董事、香港得力士董事、上海富电监事、云网新能源监事、赛特康技术执行董事。

郭荣英女士，194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学历。1965年至1985年，任邳县运河镇人民政府职员；1985年至2002年，任邳县运河镇煤炭转运公司经理；2004年11月至2015年8月，历任赛特康有限执行董事、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董事；现兼任图赛机电监事。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庞雷直接持有公司65%的股权，郭荣英直接持有公司5%的股权；同时，庞雷持有图赛投资32.94%的股权，图赛投资持有公司4.25%的股权。庞雷、郭荣英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合计占公司总出资的一半以上，同时庞雷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郭荣英担任公司董事，二人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重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企业发展战略等重大事项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报告期初，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庞雷、郭荣英。其后，经过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和股改，庞雷、郭荣英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合计一直占公司总出资的一半以上，因此，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4年11月，公司设立

2004年10月10日，郭荣英、庞勇一致同意设立上海图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图亚电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郭荣英以货币出资150万元，占50%股权；庞勇以货币出资150万元，占50%股权。

2004年11月9日，上海市安信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安业私字（2004）第4363号《验资报告》，对各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

2004年11月11日，图亚电子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图亚电子成立时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郭荣英	1,500,000	50.00
2	庞勇	1,500,000	50.00
	合计	3,000,000	100.00

2、2011年11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1年10月11日，图亚电子召开股东会，一致通过以下决议：（1）同意庞勇将其所持图亚电子50%股权（对应出资额为150万元）以人民币150万的价格转让给庞雷；（2）同意郭荣英将其所持图亚电子43.33%股权（对应出资额为130万元）以人民币1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庞雷；（3）同意南海投资以货币形式对图亚电子增资3,000万元，其中1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10月28日，上海方源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方源验字(2011)第06022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1年11月3日，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图亚电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庞雷	2,800,000	70.00
2	南海投资	1,000,000	25.00
3	郭荣英	200,000	5.00
合计		4,000,000	100.00

2011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将公司名称由“上海图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12月16日，上述变更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登记确认，并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3、2012年5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通过以下决议：（1）同意庞雷将其所持公司0.75%股权作价90万元转让给王昕；（2）同意庞雷将其所持公司4.25%股权作价342万元转让给上海图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2年5月10日，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庞雷	2,600,000	65.00
2	南海投资	1,000,000	25.00
3	郭荣英	200,000	5.00
4	图赛投资	170,000	4.25
5	王昕	30,000	0.75
合计		4,000,000	100.00

4、2012年12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其中庞雷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1,040万元，南海投资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400万元，郭荣英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80万元，图赛投资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68万元，王昕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12万元。

2012年11月26日，上海通展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通展会验字（2012）第14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2年12月10日，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庞雷	13,000,000	65.00
2	南海投资	5,000,000	25.00
3	郭荣英	1,000,000	5.00
4	图赛投资	850,000	4.25
5	王昕	150,000	0.75
合计		20,000,000	100.00

5、2014年3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4年2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上海松科投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向公司增资3,000万元，其中162.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837.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162.2万元。

2015年3月6日，上海灏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灏银中验字[2015]第WQLY0001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4年3月14日，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庞雷	13,000,000	60.12
2	南海投资	5,000,000	23.12
3	松科投	1,622,000	7.50
4	郭荣英	1,000,000	4.62
5	图赛投资	850,000	3.93
6	王昕	150,000	0.69
合计		21,622,000	100.00

6、2015年1月，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4年12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向公司增资1,800万元，其中86.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713.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48.7万元。

2015年3月10日，上海灏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灏银中验字[2015]第WQLY0002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5年1月26日，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庞雷	13,000,000	57.81
2	南海投资	5,000,000	22.24
3	松科投	1,622,000	7.21
4	郭荣英	1,000,000	4.45
5	长富投资	865,000	3.85
6	图赛投资	850,000	3.78
7	王昕	150,000	0.67
合计		22,487,000	100.00

7、2015年4月，公司第五次增资及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庞雷将其持有的67.46万元出资以人民币1,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永根，同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同意新股东青岛高创以货币形式向公司增资2,120万元，其中101.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018.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原股东南海投资以货币形式向公司增资1,200万元，其中57.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142.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408.3万元。

2015年4月30日，上海灏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灏银中验字[2015]第WQLY0003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

2015年4月22日，本次变更完成工商登记。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庞雷	12,325,400	51.18
2	南海投资	5,577,000	23.16
3	松科投	1,622,000	6.74
6	青岛高创	1,019,000	4.23
4	郭荣英	1,000,000	4.15

5	长富投资	865,000	3.59
7	图赛投资	850,000	3.53
8	吴永根	674,600	2.80
9	王昕	150,000	0.62
合计		24,083,000	100.00

8、2015年9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7月16日，赛特康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赛特康有限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基准日为2015年4月30日。赛特康有限以截至2015年4月30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14,073.02万元为基础，折股为75,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公司股份由全体发起人（即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以各自持有的赛特康有限股权所对应的经审计的净资产认购。2015年7月20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1365号《评估报告》，确认赛特康有限在评估基准日2015年4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4,715.93万元。针对本次整体变更，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沪验字[2015]31110017号《验资报告》，证明股东的出资已经足额缴纳。2015年8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宣告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

2015年9月11日，本次整体变更完成工商登记，赛特康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后，公司在工商部门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庞雷	38,384,131	51.18
2	南海投资	17,368,060	23.16
3	松科投	5,051,281	6.74
6	青岛高创	3,173,400	4.23
4	郭荣英	3,114,230	4.15
5	长富投资	2,693,809	3.59
7	图赛投资	2,647,095	3.53
8	吴永根	2,100,860	2.80
9	王昕	467,134	0.62
合计		75,000,000	100.00

（六）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9名股东，其中1名为有限公司，4名为合伙企业，另4名为自然人股东。

1、自然人股东的适格性

自然人股东庞雷、郭荣英、吴永根、王昕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具备完全的民事行为能力。另根据上述自然人股东出具的相关声明，其不属于国家公务员、现役军人，亦不属于中央企业各级领导人员或各级党委机关和国家权力机关、行政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隶属这些机关编制序列的事业单位人员，不属于省（部）、地（厅）级领导干部的配偶、子女，不存在《公务员法》、《关于严禁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决定》、《关于进一步制止党政机关和党政干部经商、办企业的规定》等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党政文件等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其投资入股赛特康股份亦不存在违反其所任职单位规章制度的情形。因此，公司自然人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2、法人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共有 1 名法人股东长富投资，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6339225
成立时间	2012 年 06 月 20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 31 层 F
法定代表人	黄耀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设立直投基金，筹集并管理客户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以及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法人股东长富投资合法持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依法存续，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3、合伙企业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共有 4 名合伙企业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1)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120192000077395
成立日期	2011 年 04 月 13 日
住所	天津空港经济区西二道 82 号丽港大厦裙房二层 201-D127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伟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已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南海投资的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占出资额比 例 (%)	合伙类型
郑伟鹤	500	0.20	普通合伙人
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0.04	普通合伙人
丁宝玉	100	0.04	普通合伙人
黄荔	600	0.24	普通合伙人
同创伟业（天津）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00	2.50	有限合伙人
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00	0.36	有限合伙人
李曼芑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蔡馥芳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葛基标	1,400	0.56	有限合伙人
沙钰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薛惠琴	3,000	1.21	有限合伙人
勇晓京	3,000	1.21	有限合伙人
严蕴亚	1,200	0.48	有限合伙人
倪赛佳	1,200	0.48	有限合伙人
林辉军	3,000	1.21	有限合伙人
程小冰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王传桂	1,500	0.60	有限合伙人
孙有明	1,500	0.60	有限合伙人
叶志群	2,300	0.93	有限合伙人
吴昌生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郑学明	3,000	1.21	有限合伙人
南京陶朗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段续源	2,500	1.01	有限合伙人
李俊倩	1,600	0.65	有限合伙人
王萍	1,500	0.60	有限合伙人
姜言礼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虞智勇	2,200	0.89	有限合伙人
卢秀英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戴新宇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花田生	1,600	0.65	有限合伙人
袁海波	4,000	1.61	有限合伙人

宋真琪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秦曼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李嘉	1,500	0.60	有限合伙人
琚惠英	1,400	0.56	有限合伙人
程应璋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邱飞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侯波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段龙义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钱宏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陈恩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李静华	1,200	0.48	有限合伙人
南京鸿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海德邦和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3,000	1.21	有限合伙人
南海成长创科（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	32.26	有限合伙人
南海成长创赢（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00	35.48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海富恒泰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	0.81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海富恒盈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00	0.4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48,000	100.00	-

（2）上海松科投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上海松科投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	310117002872990
成立日期	2011年9月28日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茸华路629号8幢三楼30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松科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林涛）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松科投的出资结构如下：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占出资额比例 (%)	合伙类型
上海松科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4	普通合伙人
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00	23.96	有限合伙人
上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83	有限合伙人
胡建造	800	8.33	有限合伙人
张玉峰	800	8.33	有限合伙人

虞军	400	4.17	有限合伙人
赵永强	800	8.33	有限合伙人
石磊	800	8.33	有限合伙人
俞斌	800	8.33	有限合伙人
蔡耀华	800	8.3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9,600	100.00	-

(3) 青岛高创长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青岛高创长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370222230008532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04日
住所	青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创业中心125-B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长城高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上海图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上海图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号	310117002915407
成立日期	2012年3月23日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南乐路158号1幢1层A3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庞雷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图赛投资系以股权激励、持有公司股权为主要目的而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出资情况及其合伙人在公司或子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合伙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1	庞雷	普通合伙人	168.00	32.94	总经理
2	杨利霞	有限合伙人	144.00	28.24	-
3	刘军	有限合伙人	60.00	11.76	-
4	徐爱	有限合伙人	48.00	9.41	-
5	王昕	有限合伙人	30.00	5.88	董事会秘书
6	涂玲英	有限合伙人	24.00	4.71	-
7	张明	有限合伙人	24.00	4.71	-
8	石静山	有限合伙人	2.40	0.47	副总经理
9	耿斌	有限合伙人	2.40	0.47	市场部经理

10	赵策	有限合伙人	2.40	0.47	华南销售部经理
11	郭东	有限合伙人	2.40	0.47	监事会主席、华中销售部经理
12	刘锋	有限合伙人	2.40	0.47	华中销售部销售工程师
合计			510.00	100.00	-

合伙企业股东南海投资、松科投、青岛高创、图赛投资合法持有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发的《营业执照》并依法存续，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

（七）公司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存在 5 家非自然人股东，其中 3 家私募投资基金，分别是：南海成长精选（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松科投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青岛高创长城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目前，上述私募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证明》。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图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其资金来源源于股东自有资金，不存在向社会非公开募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庞雷、郭荣英、庞勇、王昕、曹吉、方作明、李彤七名董事组成，任职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1、庞雷先生，简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郭荣英女士，简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庞勇先生，197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江苏省邳州市计划委员会职员、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铃木电子（亚洲）有限公司董事、赛特康有限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董事；现兼任铃木电子（亚洲）有限公司董事、赛特康技术监事、北京富电监事、上

海汉企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王昕先生，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至2002年，任北京首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材料事业部经理；2002年至2003年，任北京首创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9年，任北控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2010年至今，任北京技术分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5、曹吉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咨询顾问；2012年2月至2014年11月，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深圳同创伟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副总裁；现兼任上海联络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方作明先生，197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2年1月，任建设银行松江支行职员；2002年2月至2013年1月，任上海国际中小企业城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年2月至今，任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李彤先生，1970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至2000年，任国泰君安证券企业融资总部业务董事；2001年至2005年，任西南证券投资银行总部（上海）总经理；2006年至2012年，任长城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2013年至今，任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前海圆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长茂宏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青岛长城高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前海长城晶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郭东、励娜、陈海英三名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为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1、郭东先生，198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深圳赛特康电子有限公司副厂长；2010年12月至今，历任赛特康有限、赛特康股份销售经理；现兼任威力恒监事。2015年8月至

今，任赛特康股份监事会主席。

2、厉娜女士，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6月至2005年1月，任上海豪园房地产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6月，任上海七欣亭房地产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08年6月至今，任上海卓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监事。

3、陈海英女士，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至2008年，任上海铃木电子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8年至今，历任赛特康有限、赛特康股份总经办助理；现兼任图赛机电科技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4名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庞雷，副总经理石静山，董事会秘书王昕，财务总监余厚祥。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为自董事会聘任之日起三年。

1、庞雷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石静山先生，194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63年7月至1970年6月，任上海天和电容器厂技术员；1970年6月至1987年10月，任上海向东器材厂技术员；1987年10月至2004年6月，任上海天和电容器厂副总工程师；2004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铃木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12年11月至2015年8月，任赛特康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副总经理。

石静山先生具有多年电容器行业的研发工作经历，获得多项奖励。1997年4月，获得上海市经济委员会颁发的“CD13A-VF铝电解电容器三等奖”；1999年12月，获得上海市产学研联合工作领导小组颁发的“铝电解电容器用宽温度高压工作电解液二等奖”；2000年4月，获得上海市经济委员会“铝电解电容器用宽温度高压工作电解液三等奖”；2003年7月，获得上海市经济委员会“CDF型法拉级铝电解电容器三等奖”。

3、王昕先生，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其简历参见本节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余厚祥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

学历，注册会计师。1996年7月至2000年9月，任中国纺机集团宜昌纺机厂财务、监审主管；2000年10月至2002年9月，任湖北华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2年10月至2009年11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9年12月至2013年5月，任飞雕电器集团总会计师；2013年5月至2015年8月，任赛特康有限财务总监；现兼任橡衡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财务总监。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0,610.02	18,921.74	14,547.0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32.46	8,469.46	3,528.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32.46	8,469.46	3,528.55
每股净资产（元）	5.79	3.92	1.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79	3.92	1.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65	54.73	77.15
流动比率（倍）	2.56	1.37	0.95
速动比率（倍）	1.92	1.16	0.90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870.78	9,882.63	8,207.44
净利润（万元）	343.00	1,940.91	532.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3.00	1,940.91	53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19.94	1,641.88	529.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19.94	1,641.88	529.70
毛利率（%）	30.85	36.01	27.61
净资产收益率（%）	3.12	28.13	16.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91	23.80	1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90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90	0.2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44	1.14	1.27
存货周转率（次）	0.90	4.86	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63.70	-257.09	-842.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2	-0.12	-0.42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股本
- 7、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股本
-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_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9、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_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量、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根据公司各期末股本计算。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袁弢

项目小组成员：朱贇、翟平平、沈禾欣子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电话：0755-82558269

传真：0755-82558006

（二）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杨剑涛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万富、余瑾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3-4层

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黄宁宁

经办律师：周若婷、宋萍萍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580号45、46楼

电话：021-52341668

传真：021-52433320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斌

住所：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4980号

经办资产评估师：张小娟、戴冠群

电话：021-63767768

传真：021-6378839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细分行业为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业。公司最近两年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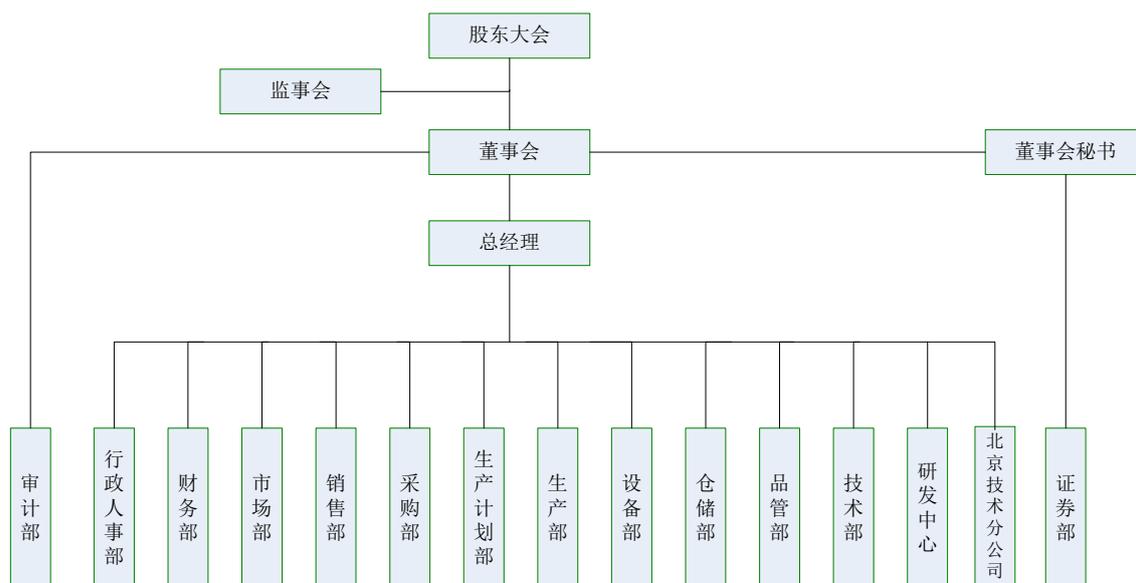
产品分类		产品形状	产品简介
铝电解电容器	基板自立型		以 SAG、SEG 等型号为主，主要应用于工业中低压变频器、光伏逆变器
	端子型		以 WAX、WES、WEU 等型号为主，主要应用于工业高压变频器、光伏逆变器，具有高效防盐雾、低温高海拔启动等特性，能提高设备的使用寿命，提升设备的功效
薄膜电容器	电子电容器		以 MKP 等型号为主，采用聚丙烯薄膜作为绝缘介质，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具有较大的应用优势

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

（一）公司的组织结构

1、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2、主要职能部门的工作职责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部门	主要职责
审计部	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开展内部审计；监督、检查公司的内控体系；组织审核公司各内部机构的财务核算及其它的相关经济活动，确保运行的合法、合规、真实和完整；负责企业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其执行情况审计，并保证其有效性。
行政人事部	负责公司各部门人员的招聘、考勤管理；组织员工的培训、考核；负责人事制度的拟定、实施、监督、完善；负责人事事务对外联系和办理；负责公司企业文化的建设；负责公司员工相关证件的办理；负责公司员工档案的管理；负责公司年会、员工活动、开展年度总结评比和表彰活动。负责公司行政制度的拟定和实施，办公用品、劳防用品的审核管控；公务用车的管理，行政事务对内、对外的联系与协调，消防安全监督检查，协助处理来宾的接待安排、市场类活动。
财务部	制定公司财务会计制度经批准后执行；编制公司财务计划、成本计划和财务预决算；负责公司资金的统一筹措、调配和管理；执行公司的会计核算、资金运作的综合管理；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财务会计信息；定期检查、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执行企业税务核算及纳税申报；建立和保管会计档案资料等。
市场部	负责品牌推广的各项工作，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公司品牌知名度；负责制定品牌战略，并进行市场推广，扩大公司的产品知名度，实现公司销售目标。
销售部	执行公司营销策略并对区域市场开拓进行策划；直接参与主持重要客户的业务谈判及合同的签订；销售区域布局及业务评价；汇总、协调货源需求计划以及制定货源调配计划；提供市场趋势、需求变化、竞争对手和客户反馈方面的准确信息；销售货款的账期管理及催款；参与公司市场营销策略的制定；协调销售关系。

采购部	根据市场与生产需求，负责制定采购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组织相关部门选择与评定合格供应商，签订和实施采购合同，完善供应商管理体系；做好市场供求信息调查，保质、保量采购，确保生产所需；根据审批的申购单，对生产设备、特殊辅料等进行采购；执行公司的采购成本控制；本部门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工作的考核等。
生产计划部	负责生产管理、物料管控、成本管控，充分利用公司的各种资源，排出合理的生产及物料需求计划，以最有限的资源，发挥出最大的功效，确保生产正常运行，客户交期达成。
生产部	根据生产计划部的生产计划，开展生产；合理组织人员及物料的调度安排，按时完成下达的各项生产任务；制定标准产能，生产负荷统计和产销平衡调度；落实 ISO9001、ISO14001 等管理体系的执行，对生产过程开展自检自控；积极做好生产岗位员工的工作技能培训工作，做好生产现场的安全生产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
设备部	负责公司生产、检验设备维修工作，按维修单及时对设备进行维修；对公司设备按计划实施保养；对设备进行巡查，及时发现问题，保证设备正常运转；对公司的压力表、空压机定时检查和报检；对公司生产设备备件进行管理，根据需要及时请购。
仓储部	建立完善仓储物流相关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执行仓储物流信息化管理工作和生产物资规范管理；负责控制、监督库存状态，及时反馈库存信息，完备各种收、发、存凭证。按盘点制度和财务的要求开展库存盘点，负责联系协调外部物流单位，管理外来物流车辆；定期汇总分析出入库、库存量、物流成本等数据，并不断采取措施提高物流仓储效率，降低物流仓储风险，控制物流仓储成本。
品管部	制定质量检验标准，操作规程，经批准后实施；执行公司的质量方针、目标和质量管理体系；开展原、辅料，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检验、成品检验；开展质量问题分析、报告，协助处理客户的质量投诉；按标准对公司的检验器具、测量器具进行验证和管理；本部门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工作的考核及其他相关职责。
技术部	根据企业战略发展规划、市场需求、资源情况，制定产品开发计划，执行公司的技术工作目标 and 任务；参与、组织公司范围内的技术策划、市场调研和技术研发工作，制定与更新生产工艺文件及技术标准；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协调新产品开发相关部门的关系，编制技术资料文件，确定产品标准、材料标准、工艺标准及检验和实验标准；负责组织实施工艺分析及工艺改进工作，进行技术攻关、工艺革新，推动公司技术发展，持续改进质量及成本控制。
研发中心	根据企业的发展战略制定研发目标，并落实执行；按计划开展新产品的研发立项、试验、成型、验证和产业化的跟进；组织新工艺、新设备的更新改造和新技术的应用实验；开展产、学、研合作，解决技术难题，落实新产品、新工艺、新设备等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证券部	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准备和递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筹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负责相关会议记录和其他会议文件起草和保管；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明确其应当担负的责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处理公司与相关主管部门及投资人之间的有关事宜；负责公司对外投资及参股控股公司的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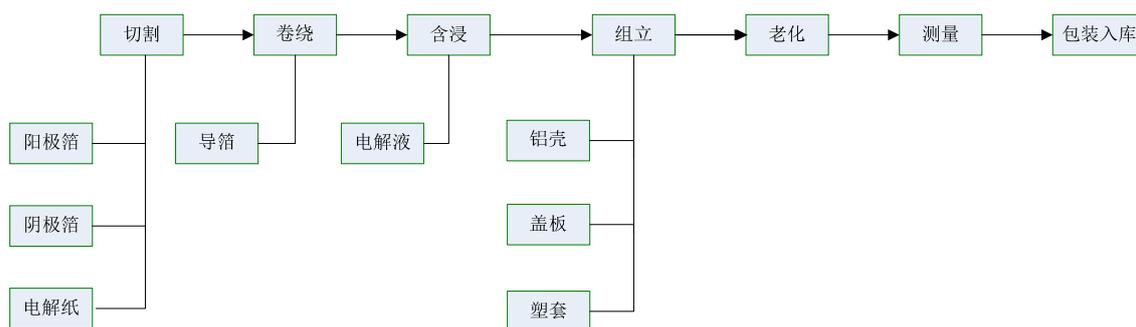
（二）公司的主要生产流程

1、主要业务流程

销售部在接受客户订单后，生产计划部会同生产部、采购部、品管部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生产部严格按照 ISO9001、ISO14001 等标准要求进行产品生产及质量控制；产品完工后，经品管部检验合格方可办理入库；后续销售部、仓储部按照客户的要求组织发货和产品交付。

2、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铝电解电容器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薄膜电容器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主要生产技术

公司具有较高的生产技术水平，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生产产品的主要技术如下：

1、铝电解电容器制造技术

经过公司的不断研究开发，通过改变电解液的配方、优化电容器的结构以及完善电容器的生产工艺，使之具有高电压、长寿命、小体积、大的纹波电流、热稳定性良好、防火防爆性突出等特点，避免了国内同类产品使用寿命短、体积较大、防火防爆性差等问题。

2、薄膜电容器制造技术

公司利用自有技术，使产品具备优良的耐电强度和卓越的蒸镀质量，确保了低损耗、超强的纹波电压耐受能力和抗涌流能力；具有工作电压高，好的频率响应特性、极小的电容温度系数、优良的弱点自恢复特性、非 PCB 阻燃环保材料、超常使用寿命（100,000h/15 年）、极低的失效率（50Fit）等优点。

3、新型纳米电解电容器制造技术

该技术采用特殊的支链羧酸及纳米材料为主溶质，配以纳米改性添加剂，使得新型电解液同时具备很高的闪火电压、电导率及高温稳定性。同时采用芯子的特殊工艺及卷绕技术和引线及导箔条纳米处理技术，使产品具有充电速度快、循环使用寿命长、功率密度高、超低温特性好的等特性。

4、高比功率超级电容器单体制造技术

产品一方面表现出常规超级电容器所拥有的充电速度快、瞬间功率大、低阻抗、使用环境广、使用寿命长等特点，另一方面将具有更高的比功率、更低的电阻，从而将比同类产品具有更小的体积、更轻的质量，符合超级电容轻型化、薄膜化和大容量型的发展趋势。

5、超级电容器模组系统技术

超级电容器由单体首尾相连组成，相互间的连接是利用超级电容器单体的正负极凹凸引出端连接，并且正负极输出端都是通过正负极凹凸引出端与正负极输出端焊接连接。超级电容器模组连接技术能提高模组整体性能，同时提高生产效率。单体器件匹配技术研究、高压大功率平衡保护电路设计、故障显示与处理系统研究，依托自行设计的新型封装结构，针对焊点易漏液和芯包装配状态的随机性问题，开发出一整套封装技术，能够有效避免焊点漏液情况，减少芯包和铝壳装配时的不可控状况，提高了产品的可靠性。

6、储能系统

储能的能量密度大，运用最新的热传导技术和分布式的电池管理系统，使得在同等条件下分布式储能的可靠性和热稳定性较高，同时创造性的运用超级电容器和电池的混合的成组技术，既提高了大电流的放电能力，又提高了成套设备的寿命，实现性价比和可靠性的协同。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软件	160.48	49.09	-	111.39
合计	160.48	49.09	-	111.39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图标	类号	注册号	有效期限
1	赛特康科技		9	1211091	2014.07.21-2024.07.20

2015年9月15日，公司与庞雷签署《商标转让协议》，约定庞雷将注册号为4523656的商标无偿转让给公司，目前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根据协议约定，至国家商标主管部门核准商标转让申请并予以公告期间，受让方有权按独占使用许可方式免费使用该商标。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权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1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020056273.5	一种螺栓电容器装置	2010.01.07
2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020172439.X	一种路面节能装置	2010.04.23
3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020259905.8	一种海上风电用防盐雾电容器	2010.07.14
4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120410999.9	一种电动汽车用功率电容器	2011.10.24
5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120410959.4	一种光伏系统	2011.10.24
6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220723356.4	新型纳米铝电解电容器	2012.12.25
7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220671531.X	智能巡检装置的导航系统	2012.12.09
8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220671534.3	智能巡检装置的电池管理系统	2012.12.09
9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220671533.9	变电站智能巡检装置	2012.12.09
10	赛特康技术	实用新型	201320396148.2	电容器	2013.06.26
11	赛特康技术	实用新型	201320396598.1	电容器	2013.06.26
12	赛特康技术	实用新型	201320496728.9	圆柱形超级电容器	2013.08.14
13	赛特康技术	实用新型	201320884561.3	超级电容器模块	2013.12.31
14	赛特康科技	实用新型	201420009244.1	软包叠片式混合超级电容器	2014.01.08
15	赛特康科技	外观设计	201330048751.7	电容器	2013.02.28
16	赛特康科技	外观设计	201330048729.2	电容器	2013.02.28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发证日期	取得方式
赛特康充电设备集中采集器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等字第 0580774 号	2013SR075012	2013.07.27	原始取得
赛特康国网集中器嵌入式软件 V1.0	软著等字第 0581145 号	2013SR075383	2013.07.27	原始取得

(三)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通用设备。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5,033.78 万元，累计折旧为 684.30 万元，账面价值为 4,349.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305.38	196.63	1,108.75	84.94
机器设备	3,378.77	362.61	3,016.16	89.27
运输工具	127.19	53.90	73.29	57.62
通用设备	222.44	71.16	151.28	68.01
合计	5,033.78	684.30	4,349.48	86.41

1、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拥有房屋建筑物共 1 处，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地产权证号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赛特康科技	沪房地松字 (2015) 第 016124 号	松江区三浜路 469 号 6 幢	2,593.87	购买	无

2、租赁房产、土地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租赁的主要房屋建筑物及土地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物	租赁面积 (m ²)	租赁起止日期
1	赛特康科技	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三浜路 469 号 4 幢	房屋建筑物	3,237.28	2015.7.1-2020.6.30
2	赛特康科技	孙爱娟、莫宏飞	上海市松江区车墩镇留业路 99 号 19 幢	房屋建筑物	300	2015.7.2-2035.7.1
3	赛特康技术	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三浜路 469 号 3 幢	房屋建筑物	887.81	2015.7.1-2020.6.30

3、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均来源于自行购买。目前，公司各项生产设备均处于良好运行状态，能保证公司日常生产活动正常开展。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例举如下：

序号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1	瑞士麦塔卷绕机	1	297.82	227.13	76.26
2	意大利 RCO 卷绕机	1	224.78	167.83	74.66
3	卷绕机	1	192.31	186.22	96.83
4	全自动组立系统	1	182.91	139.47	76.25
5	超真空环氧机	1	139.32	134.90	96.83
6	JRC9000 大型螺柱卷绕机	1	129.91	72.32	55.67
7	大型螺柱卷绕机	1	123.91	96.46	77.85
8	全自动组力线	2	205.13	159.66	77.83
9	螺栓组立系统	1	96.23	93.18	96.83
10	牛角组立系统	1	68.38	66.21	96.83
11	过滤超载测试设备	1	64.96	62.90	96.83
12	成品测试机	1	64.10	59.54	92.89
13	电容卷绕系统	1	63.25	48.23	76.25
14	卷绕机 4500	3	172.27	166.83	96.84
15	赋能机	1	56.84	40.64	71.50

（四）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涉及业务许可事项。

2、公司获得的主要资质、认证与荣誉情况

（1）主要资质、认证

序号	主体	资质、认证名称	资质颁发单位/认证机构	认证范围/内容
1	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	铝电解电容器的生产
2	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上海质量体系审核中心	铝电解电容器的生产及相关活动

（2）主要荣誉

序号	荣誉主体	荣誉名称	认定单位	时间
1	公司	2013 年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百佳	上海市科技创业中心	2014.11
2	公司	松江区企业技术中心	松江区企业技术中心认定领导小组	2013.12
3	公司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3

（五）员工情况

1、整体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为 86 人，其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1) 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研发人员	14	16.28
销售人员	24	27.91
财务人员	7	8.14
管理人员	9	10.47
生产人员	32	37.21
合计	86	100.00

(2) 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3	3.49
本科	14	16.28
大、中专	35	40.70
高中及以下	34	39.53
合计	86	100.00

(3) 年龄分布

年龄分布	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51 岁及以上	5	5.81
46-50 岁	3	3.49
36-45 岁	16	18.60
26-35 岁	53	61.63
25 岁及以下	9	10.47
合计	86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庞雷先生，简历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石静山先生，简历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 李长青女士，1976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后学历。2000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沈阳助剂厂技术部助理工程师；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汉能控股集团储能事业部研究员；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赛特康有限研发主任；2015 年 8 月至今，任赛特康股份研发主任。

李长青女士具有丰富的电容器研发经验，在国内外发表多篇论文，申请多项专利。于 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作为博士后研究人员，参与国家 863 课题——基于钛氧化物纳米管的非对称型超级电容器的制备的课题研究，成功开发出高比能、高比功率的非对称型钛氧化物超级电容器；2010 年 9 月开始作为技术骨干，参与 2013 年上海市产学研合作项目——纳米技术改性的高比功率超级电容器的研发及产业化，开发出高比能量、轻质型的有机超级电容器。

3、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且约定了保密条款。

公司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措施如下：

(1) 建立科学合理的工作绩效考核体系，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酬待遇和股权激励，并给予充分的发展空间和提升能力的机会；

(2)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创造和谐的工作环境，提升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企业的认同感与归属感。

4、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动。

5、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1) 庞雷、石静山的持股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之“(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2) 李长青未持有公司股份。

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一) 营业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3,295.83	85.15	9,013.30	91.20	7,935.43	96.69
其他业务收入	574.95	14.85	869.33	8.80	272.01	3.31
合计	3,870.78	100.00	9,882.63	100.00	8,207.44	100.0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铝电解电容器	2,976.12	90.30	8,424.37	93.47	7,745.47	97.61
薄膜电容器	319.71	9.70	588.94	6.53	189.96	2.39
合计	3,295.83	100.00	9,013.30	100.00	7,935.43	100.00

(二) 主要消费市场情况

1、公司产品的的主要消费市场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变频器、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等领域。

2、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销售产品
2015年1-5月				
1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1,060.64	27.40	电容器
2	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606.15	15.66	电容器
3	深圳市晟诺科技有限公司	416.02	10.75	电容器
4	深圳朗奕信电子有限公司	288.97	7.47	电容器
5	深圳市联华印记科技有限公司	272.48	7.04	电容器
	合计	2,644.26	68.32	-
2014年度				
1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1,672.65	16.93	电容器
2	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1,256.99	12.72	电容器
3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1,009.23	10.21	电容器
4	Robust Honor Limited	823.91	8.34	电容器
5	深圳市晟诺科技有限公司	565.12	5.72	电容器
	合计	5,327.89	53.92	-
2013年度				
1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1,693.59	20.63	电容器
2	深圳市铭嘉信科技有限公司	1,691.72	20.61	电容器

3	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1,016.71	12.39	电容器
4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448.89	5.47	电容器
5	武汉普升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336.97	4.11	电容器
合计		5,187.88	63.21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大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阳极箔、阴极箔、电解纸、铝壳、盖板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供应渠道稳定，数量充足、质量可靠，没有出现因供应不足或质量问题而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均价变动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阳极箔（元/件）	52.44	53.51	63.22
阴极箔（元/件）	2.16	2.17	2.92
电解纸（元/件）	25.29	26.02	25.09
铝壳（元/件）	0.50	0.52	0.41
盖板（元/件）	0.71	0.71	0.65

注：采购均价=年度采购金额/年度采购数量，下同。

2、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电力由当地供电局提供，能保证对公司正常稳定供应；所需用水全部由自来水厂供给。

报告期内，公司能源采购均价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电力（元/度）	0.97	0.96	0.95
水（元/吨）	4.80	4.80	4.80

3、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占生产成本的比重

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阳极箔	1,837.69	51.14	3,711.19	51.54	3,008.88	55.08
阴极箔	245.53	6.83	505.11	7.01	418.67	7.66
电解纸	150.07	4.18	326.93	4.54	226.55	4.15

铝壳	118.75	3.30	252.42	3.51	200.67	3.67
盖板	174.61	4.86	386.05	5.36	229.87	4.21
电力	16.30	0.45	37.45	0.52	28.02	0.51
水	0.47	0.01	1.52	0.02	0.91	0.02

4、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额 的比例(%)	采购商品
2015年1-5月				
1	武汉楚天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06.44	29.44	阳极箔、阴极箔、 电解纸、电解液
2	上海嘉君电子有限公司	503.33	12.28	阳极箔
3	上海初泰实业有限公司	373.00	9.10	盖板、铝壳
4	宝兴县剑锋制箔电子有限公司	359.49	8.77	阳极箔
5	如皋市浩禄商贸有限公司	307.69	7.51	电子配件
	合计	2,749.96	67.10	-
2014年度				
1	武汉楚天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39.43	33.14	阳极箔、阴极箔、 电解纸、电解液
2	上海初泰实业有限公司	1,020.69	10.44	盖板、铝壳
3	上海嘉君电子有限公司	704.65	7.21	阳极箔
4	浙江省东阳市诚基电机有限公司	526.91	5.39	阳极箔
5	如皋市浩禄商贸有限公司	509.57	5.21	电子配件
	合计	6,001.26	61.39	-
2013年度				
1	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628.77	25.91	阳极箔、盖板、铝 壳
2	上海嘉君电子有限公司	701.42	11.16	阳极箔
3	METAR SA	492.84	7.84	卷绕设备
4	北京朗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4.53	6.59	半自动组力线+全 自动组力线
5	深圳市盈凯诚科技有限公司	279.30	4.44	电子配件
	合计	3,516.86	55.94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大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本部分重大合同指公司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目前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200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200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

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1、销售合同

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同主要以订单形式体现，一般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目前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主要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状态
1	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883.00	2013.6.1	履行完毕
2	深圳市铭嘉信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0.50	2013.7.10	履行完毕
3	北京鸿淼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电容器	218.00	2013.8.15	履行完毕
4	深圳市铭嘉信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6.00	2013.10.20	履行完毕
5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9.00	2013.12.6	履行完毕
6	深圳市铭嘉信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10.50	2013.12.18	履行完毕
7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	315.00	2013.12.24	履行完毕
8	南京鲲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15.90	2013.12.26	履行完毕
9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9.70	2014.7.18	履行完毕
10	深圳市联华印记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6.90	2014.8.12	履行完毕
11	深圳市晟诺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4.50	2014.12.12	履行完毕
12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	307.50	2014.12.12	履行完毕
13	深圳市联华印记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8.20	2014.12.17	履行完毕
14	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63.70	2014.12.20	履行完毕
15	深圳市晟诺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6.40	2015.3.16	履行完毕
16	深圳市联华印记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9.90	2015.4.1	履行完毕
17	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电容器	235.18	2015.4.22	履行完毕
18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	219.00	2015.6.16	履行完毕
19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电容器	205.60	2015.7.22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阳极箔、阴极箔、电解纸、铝壳、盖板等，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目前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主要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标的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状态
1	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阳极箔、铝壳	250.20	2013.10.31	履行完毕
2	上海嘉君电子有限公司	阳极箔	727.40	2013.12.31	履行完毕
3	武汉楚天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阳极箔、阴极箔、 电解纸等	327.45	2014.3.15	履行完毕
4	武汉楚天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阳极箔、阴极箔、 电解纸等	356.39	2015.1.9	履行完毕
5	武汉楚天新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阳极箔、阴极箔、 电解纸等	205.09	2015.3.1	履行完毕
6	青岛诚汶电子有限公司	锌加厚铝金属化 聚丙烯膜	450.00	2015.6.10	正在履行

3、融资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目前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主要融资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类别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起始日	贷款到期日	贷款利率	贷款金额(万元)	状态
1	借款合同	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2013.1.9	2014.1.8	基准利率上浮 10%	500	履行完毕
2	借款合同	公司	上海银行松江支行	2013.6.28	2014.6.28	基准利率上浮 10%	500	履行完毕
3	借款合同	公司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3.11.25	2014.11.24	基准利率上浮 10%	500	履行完毕
4	借款合同	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2014.1.9	2015.1.8	基准利率上浮 10%	1,000	履行完毕
5	借款合同	赛特康技术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4.10.22	2015.10.21	基准利率加 1.388%	500	正在履行
6	借款合同	公司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4.12.17	2015.12.16	基准利率加 1.17%	500	正在履行
7	借款合同	公司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5.1.5	2016.1.4	基准利率加 1.17%	500	正在履行
8	借款合同	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2015.1.8	2015.7.7	基准利率上浮 30%	1,000	履行完毕
9	借款合同	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2015.8.12	2016.8.11	基准利率上浮 10%	1,000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完毕、目前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主债权确定期间	担保金额(万元)	状态
1	《保证合同》	赛特康技术、图赛机电	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2014.1.9-2015.1.8	1,000	履行完毕
2	《保证合同》	赛特康技术、图赛机电	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2015.1.8-2015.7.7	1,000	履行完毕
3	《保证合同》	赛特康技术、图赛机电	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松江支行	2015.8.12-2016.8.11	1,000	正在履行
4	《保证金质押合同》	赛特康技术	公司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4.12.17-2015.12.16	500	正在履行
5	《保证金质押合同》	赛特康技术	公司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5.1.5-2016.1.4	500	正在履行
6	《保证金质押合同》	赛特康技术	图赛机电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4.5.16-2015.5.15	500	履行完毕
7	《保证金质押合同》	赛特康技术	图赛机电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4.5.16-2015.5.15	500	履行完毕
8	《保证金质押合同》	赛特康技术	图赛机电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5.5.21-2016.5.20	500	履行完毕
9	《保证金质押合同》	赛特康技术	图赛机电	浦发银行松江支行	2015.5.25-2016.5.24	500	履行完毕

(五) 环保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均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环保部颁发的环发[2003]101号《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3类行业。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排污许可证延期的通告》（沪环保法[2010]20号）、《上海市“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和管理工作方案》（沪环保总[2012]480号）、《上海市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管理办法》（沪环保总（2014）413号）的规定，上海市环境保护局根据本市环境保护实际需要，会同各区（县）环保局定期制定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并向社会公布。列入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的排污单位应在名单发布后30日内向有管辖权的环保部门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要求排放主要污染物。未列入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的排污单位暂缓排污许可证的申请，未列入名单的单位，原证沿用至2012年底，到期作废。原证作废后企业按环评、竣工验收批文的要求以及环保部门其他规定排放污染物。根据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官网公布的《上海市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名单》，公司未列入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

公司现持有编号为00314E10247ROM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铝电解电容器的生产及相关活动，证书有效期至2017年12月11日，公司满足GB/T24001-2004/ISO4001:2004建立和实施的环境管理体系要求。

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未有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都具有较为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或管理经验。近年来，公司依靠研发团队的开发成果，持续提升公司各项产品的质量和客户满意度，满足了众多客户的需求，扩大了公司产品在电容器行业内的影响力。

（一）采购模式

1、采购管理

公司采购业务由采购部负责，依据《采购管理办法》等有关采购业务的制度具

体运作。根据需采购物资的性质，公司所有采购物资可划分为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设备与配件及其他物资五大类。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等主要材料的采购，由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部提供的物料需求计划，并结合现有的材料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经总经理审核后实施。设备与配件及其他物资等特定资产由采购部根据公司具体要求进行专项采购。

2、原材料采购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阳极箔、阴极箔、电解纸、铝壳、盖板等，公司采用集中采购制度，由采购部负责原辅材料的采购，采购程序是依据采购计划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进行比价采购。

3、采购过程跟踪

采购部按照公司供应商评价办法，对现有的供应商和新供应商进行评定，经评定合格的供应商列入各项物资采购目录。采购部根据不同类别的产品，选择合适的供应商，根据订单的交期合理安排采购周期并与供应商签定采购合同或订单，采购合同或订单明确采购的数量、单价、总价、质量验收标准、交期等内容。货物运达公司后，由仓储部通知品管部人员进行进货检验；品管部根据合同和检验规程进行检验，验收合格后由仓储人员办理入库。合格品投入生产使用，超出范围的不合格品反馈给采购部，由采购人员与供应商根据合同条款进行调退换处理。财务部按照采购合同的付款方式审核付款，采购人员根据合同内容催要发票入账。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用“以销定产+合理储备”的模式来组织，生产部负责具体生产工作。销售部在取得订单后，生产计划部会同采购部、生产部、品管部，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制定生产计划，包括制定采购方案、安排生产时间、协调各项资源等，再将生产计划交予生产部具体组织、落实。生产部严格按照产品质量控制的标准进行生产。产品完工后，经品管部检验后入库，后续销售部、仓储部按照客户的要求组织发货和产品交付。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部负责产品销售，采用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现阶段以经销为主，正积极开拓直销客户。公司市场部主要负责市场开拓和品牌推广。公司根据片区情况，在深圳、东莞、北京及武汉设立了办事处，相关办事处负责所在区域的

产品销售、市场开拓、售后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分区域销售情况如下：

地区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华东	1,559.10	40.28	4,657.72	47.13	3,189.05	38.86
华南	1,788.25	46.20	3,451.43	34.92	3,211.96	39.13
西南	0.67	0.02	3.21	0.03	397.33	4.84
东北	19.38	0.50	40.36	0.41	50.46	0.61
华北	170.51	4.41	703.00	7.11	736.85	8.98
华中	43.81	1.13	53.77	0.54	582.64	7.10
西北	112.36	2.90	126.68	1.28	25.13	0.31
国外	176.69	4.56	846.46	8.57	14.01	0.17
合计	3,870.78	100.00	9,882.63	100.00	8,207.44	100.00

(四) 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为通过电容器的生产和销售实现收入、利润及现金流。作为一家专注于电容器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通过不断研发新产品、不断改进工艺，提升产品的品质，扩大市场份额，实现盈利最大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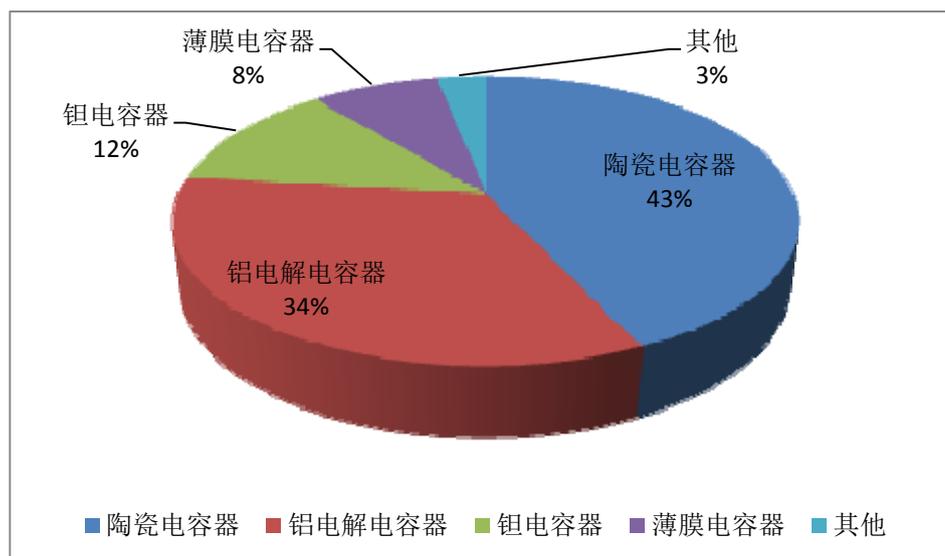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一)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均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电容器简介

电容器是一种由两片接近并相互绝缘的导体制成的储存电荷的元器件，在电路中主要用于调谐、滤波、耦合、旁路和能量转换等。根据电介质的不同，电容器主要分为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钽电解电容器、陶瓷电容器、纸质电容器、云母电容器等类别，其中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陶瓷电容器及钽电解电容器等四类约占电容器市场总量的90%以上。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不同电容器之间的技术性能差异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别	主要优点	缺点	应用领域
铝电解电容器	电容量大、成本低、电压范围大、中高压大容量领域具有优势	等效串联电阻较高、高频特性差、易受温度影响、有极性	大容量、中低频电路，如变频、逆变器、储能设备
薄膜电容器	损耗低、阻抗低、高耐压、高频特性好	电容量小、易老化、体积相对较大	损耗低、高频特性好、耐电压要求高的电路
陶瓷电容器	高频特性好、耐高压、损耗小、易于片式化	电容小、易碎	高频电路，如振荡器、手机等通信电路
钽电解电容器	漏电流小、频率特性好、片式化和产品结构成熟度高	钽资源不足、易污染环境、价格高、有极性	低压电源滤波、低压交流旁路，如手机电源、电脑主板

(1) 铝电解电容器

铝电解电容器在电子线路中的作用一般概括为：通交流、阻直流，具有滤波、旁路、耦合和快速充放电的功能，并具有体积小、储存电量大、成本低特性。从应用领域的不同可将铝电解电容器划分为消费类铝电解电容器和工业类铝电解电容器。工业类铝电解电容器主要用于电源设备、变频器、数控和伺服系统、太阳能和风力发电及新能源汽车等工业领域。工业类铝电解电容器由于技术含量高、品质要求严格、市场准入的门槛高，因此产品利润率较高。消费类铝电解电容器主要用于电视、音响、显示器、计算机及空调等消费类市场。铝电解电容器行业产品生产分布状况如下：

市场档次	种类	代表性产品	行业现状
高端	具有高压大容量、低 ESR、低漏电流、耐纹波电流能力	工业和通信电源、专业变频器、大功率不间断电源、	成长

	强的电解电容器等	数控和伺服系统、太阳能和风力发电、电动和混合动力汽车	
中端	SMD 铝电解电容器、固体电解电容器	平板电视、专业音响、显示器、空调、洗衣机、电冰箱	成熟
低端	一般铝电解电容器	一般消费类电子整机、电子玩具	过剩

(2) 薄膜电容器

薄膜电容器主要用塑料薄膜为电介质，用金属箔或金属化薄膜做电极，卷绕成圆筒状制成，其主要的薄膜介质包括聚丙烯膜和聚酯膜。薄膜电容器具有耐电压高、耐电流大、低阻抗、低电感、容量损耗小、漏电流小、温度性能好、充放电速度快、使用寿命长、安全防爆稳定性好等优良特性。不同薄膜介质的电容器特点如下：

薄膜介质	优点	缺点	应用领域
聚酯膜	容量范围宽，绝缘电阻高，工作电压范围极宽，工作温度范围宽，稳定性好，损耗小，抗脉冲能力强，可靠性高，已实现表面安装，可实现金属化，具有自愈特性	价格比陶瓷电容器高，体积比陶瓷电容器大	代替陶瓷电容器，在高性能要求的电路中得到广泛应用
聚丙烯膜	容量范围宽，绝缘电阻高，工作电压范围极宽，工作温度范围宽，性能极为接近理想电容器，可实现金属化，具有自愈特性	耐热性差、价格较高、体积大	高频、高压、高稳定、高脉冲以及交流场合

(3) 超级电容器

超级电容器是一种新型储能器件，主要利用双电层或者电极上快速和可逆的氧化还原反应来储存能量。超级电容器是介于静电电容器和普通电池之间的储能器件，具备电容器快速充放电和电化学电池的储能功能。

超级电容器主要有以下特点：功率密度高、充放电循环寿命长、达到10万次量级、充电时间短、特殊的功率密度和适度能量密度、高可靠性、贮存寿命长、工作温度范围宽，对环境要求低。基于此，超级电容器符合当下发展绿色能源的主流趋势，代表未来能源技术的发展方向，在消费电子、智能水表、智能电网、电动汽车以及航空航天军事相关领域都有着相当大的市场潜力。

2、电容器的应用

作为三大基础被动电子元器件（电阻、电容及电感器）之一的电容器在电子元

器件产业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是电子线路中必不可少的元器件之一，约占全球被动电子元器件市场的 56%。电容器广泛应用在消费电子、通信、电源设备等下游领域中，包括 LCD/LED 电视机或显示屏、网络机顶盒、局端网络通信设备、不断电系统设备、新能源设备及新能源交通工具等。电容器下游应用情况如下：

应用领域	主要应用电子产品
消费电子	LCD/LED 电视机或显示屏
通信	机顶盒、网络通信
局端设备	通信、机顶盒、网络通信与局端设备
电源	不断电系统、LED 驱动器
绿色能源	风能、太阳能
汽车电子	汽车

（二）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本行业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订我国电子元件行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政策和措施，指导产品结构调整，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对会员进行自律管理，该协会下设电容器分会等 14 个分会，其主要作用是对全行业生产经营活动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为业内企业提供市场指引。公司是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电容器分会会员单位，同时也是中国电源学会会员单位。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国内针对行业监管的主要法律、法规和鼓励性产业政策如下：

主要政策	发布时间	发布部门	相关政策内容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2013 年 2 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超级电池和超级电容器列入鼓励类
《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及其子规划《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规划》	2012 年 2 月	工业与信息产业部	努力发展汽车电子系统所需的继电器、连接器、微电机、超级电容器等关键电子元件。将开发为太阳能光伏、风力发电等新能源产业配套的新型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功率型电容器、特种功率电阻器以及电力电子用关键电子元件作为发展重点
《外商投资产业指导	2012 年 1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高分子固体电容器、超级电

目录》(2011年修订)		员会、商务部	容器属于鼓励外商投资产业。
《工业转型升级“十二五”规划》	2011年12月	国务院	着力提升基础工艺、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研发和核心电子器件, 加快重大装备产品升级换代, 积极培育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1年6月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新型电容器等能量转换和储能材料列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	2011年11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机电耦合装置设计制造技术, 高比能先进动力电池新材料、新体系的前瞻性研究和新结构列入重点开发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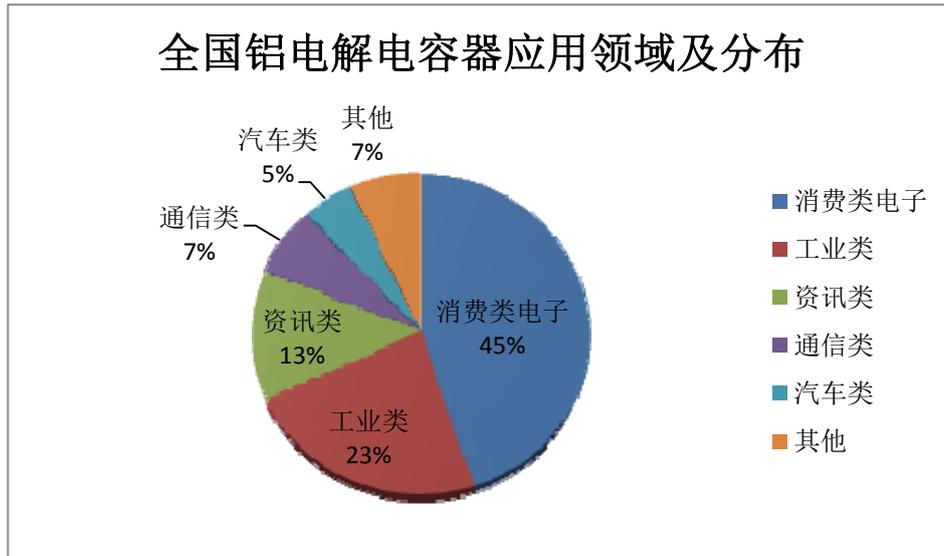
(三) 行业发展状况

1、全球电容器产业发展概况

(1) 铝电解电容器

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信息中心的数据, 2010年-2013年, 全球铝电解电容器市场规模分别为78.80亿美元、80.60亿美元、72.70亿美元和76.00亿美元。预计2014年至2016年市场规模分别为79.00亿美元、82.10亿美元和85.40亿美元, 呈明显增长趋势。同时, 在全球产能大转移, 应用领域升级的大背景下, 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铝电解电容器企业还将迎来结构升级带来的良好发展机遇。

全球铝电解电容器应用领域的用量比例为消费性电子产品占45%, 工业占23%, 资讯13%, 通信7%, 汽车5%, 其他7%。监视器、CD音响、电视机、电源供应器及主机板产品是铝电解电容器最典型的应用。全球铝电解电容器应用领域及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目前，全球铝电解电容器供应市场日趋成熟，主要集中在日本、韩国、中国大陆及台湾等地区。从近几年行业总体竞争格局来看，日本在铝电解电容器行业一直处于全球领先水平，全球前五大铝电解电容器生产商有四家为日本企业，分别是日本贵弥功株式会社（Chemi-Con）、尼吉康株式会社（Nichicon）、RUBYCON 株式会社（Rubycon）和松下电器（Panasonic）。近年来日本企业由于生产成本过高，无法与台湾和韩国企业的低价产品竞争，已陆续关闭或缩小生产规模，逐渐退出中低档铝电解电容器市场，专注于附加值较高的通讯用 SMD 芯片型及产业用高电容以及导电性高分子固态电解电容器市场的发展。在技术含量较高的固态铝电解电容器方面，日本厂商已进入量产阶段，而台湾厂商仍处于试产阶段。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铝电解电容器既有来自集成电路、整机电路改进的压力，也有在高压、高频、长寿命、小容量应用领域中其他电容器（如片式多层陶瓷电容器、金属化薄膜电容器、钽电解电容器等）相互渗透的压力，但铝电解电容器自身也在不断改进、完善和创新，尤其是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社会需求的提高，环境的改善，新型整机的诞生，使小型化、片式化和中高压大容量铝电解电容器的应用领域不断拓宽，需求量越来越大。因此，铝电解电容器不仅不会萎缩，而且还具有更强的生命力。铝电解电容器发展至今，在产品技术上已逐渐成熟，使得产品间同质性高而差异性较少，反映在传统电容器产品市场价格上，也呈现下降的趋势。所以传统铝电解电容器产业需要通过发挥规模经济，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技术创新，以提高产品档次，从而发展高附加值产品，以增强竞争力。

（2）薄膜电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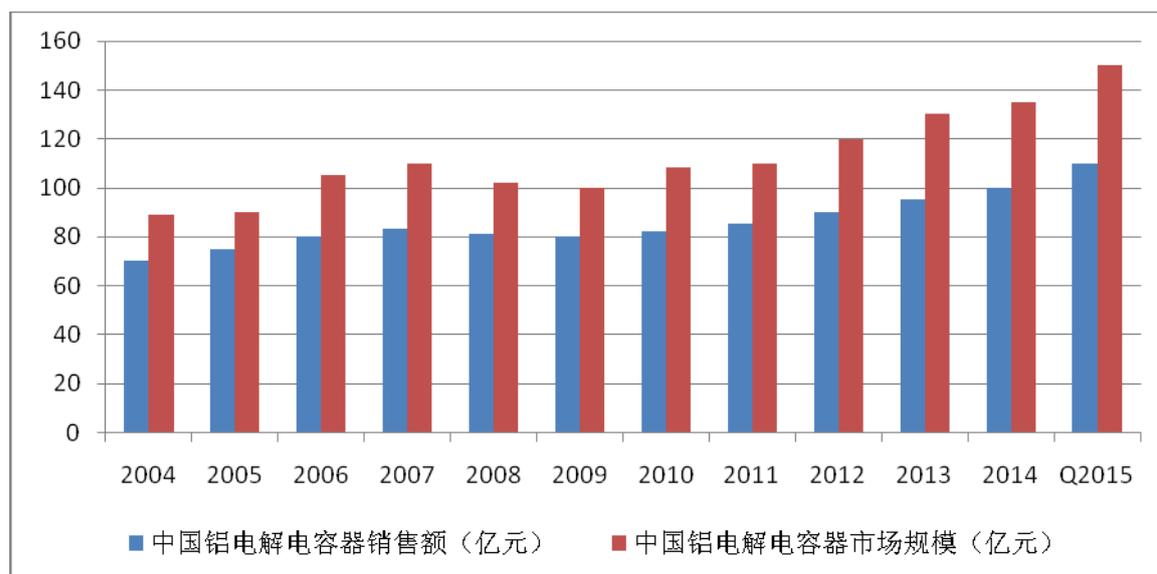
基于耐电压高、耐电流大、低阻抗、低电感、容量损耗小、漏电流小等优点，薄膜电容器被大量使用在模拟电路上，包括大功率开关电源、中频电源、高频电源、超频电源、变频器等领域。具体下游领域包括工业控制、新能源以及新能源汽车等领域。

根据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数据，全球薄膜电容器市场容量在 120 亿元左右，其中直流薄膜电容器 70 亿元左右，交流薄膜电容器 50 亿元左右。随着薄膜材料成本下降，薄膜电容器有望获得更多的下游需求：1) 随着相关消费电子、家电产品升级，以及风能、光伏、新能源汽车等市场启动明显，将给薄膜电容器行业带来新增长动力和市场空间；2) 基于薄膜电容器具备耐高压、无极性、体积小、寿命长等突出优势，在很多领域逐步替代传统电解电容器。

2、我国电容器产业发展概况

(1) 铝电解电容器

铝电解电容器是我国近年来发展速度最快的电子元器件产品之一，中国是全球规模扩张最快的铝电解电容器市场。近年来，我国铝电解电容器的增长速度略高于全球平均水平，大致保持在 5-9% 的平均增长率，2012 年，我国的铝电解电容器市场规模已经突破 120 亿元。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3-2017 年中国铝电解电容器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分析显示，我国未来几年铝电解电容器的需求量增速约为 10%，到 2015 年，我国铝电解电容器的需求量将达 1,700 亿只。与此同时，我国的铝电解电容器行业还一直保持有 20-30% 的供需缺口，需要通过进口来弥补。该缺口主要存在于高端铝电解电容器领域，目前主要通过从日本进口来满足市场需求。目前，我国铝电解电容器销售额与市场规模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

当前铝电解电容器市场呈现以下特点：1) 全球传统电容器市场已经较为成熟，中低端市场由于进入壁垒不高，竞争较为激烈，利润空间有限。2) 铝电解电容器产业正在进行结构调整，下游新兴高端需求推动产业升级。新能源、电动汽车、智能电网、高铁等新兴产业，对高电压、大容量工业类铝电解电容器产生了巨大的需求。同时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高端消费类铝电解电容器市场也快速增长。目前高端市场进入壁垒高，竞争较为缓和，利润较高。3) 日系企业主导市场，中国企业正加速追赶。铝电解电容器产业是高耗能产业，我国在电力、劳动力、资源等方面的成本优势，为全球铝电解电容器产业向我国转移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与此同时，国内企业已逐步在高纯铝、电极箔（腐蚀箔和化成箔）、电解纸及电容器化学品等原材料上取得技术突破。受益于国内高端电容器市场需求的扩张、上游原材料技术的突破，国内生产企业逐步加大技术研发和对国际先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当前国内生产企业技术水平已大大提高，部分领域已达国际一流水平。

(2) 薄膜电容器

薄膜电容器被广泛应用于电子、家电、通讯、电力等多个行业，是不可取代的电子元件。根据中国电子行业协会数据显示，中国薄膜电容器市场规模达到 60 亿元，过去十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5.31%。近年来，传统薄膜电容器市场增长缓慢，但是在一些新兴领域则处在快速增长的阶段，比如在新能源汽车、光伏和风电等新能源领域。

汽车里面一般有三个地方会用到电容器：储能、电机和电控。在新能源汽车电

源部分的设计中，需要采用高耐压的电容器进行平滑和滤波的应用，汽车内部通常工作环境恶劣，要求电容器耐高温性能强、可靠性高、寿命长，薄膜电容相比铝电解电容具备较大的优势。因此第一代丰田普锐斯混合动力汽车采用的是铝电解电容，第二代普锐斯开始采用薄膜电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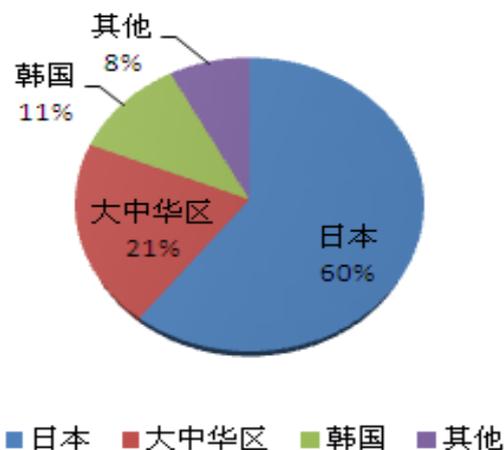
风机目前还是以铝电解电容器为主，与铝电解电容器相比，薄膜电容器有可靠性好、性能稳定、容量大等优点，更适用于户外较为恶劣的自然环境。尤其在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高铁和轻轨列车及高压变频器领域，薄膜电容器凭借寿命、温度和电压上的优势有望逐步替代铝电解电容。

（四）行业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

电容器产品可分为高、中、低档。高档铝电解电容器技术特征是：上限工作温度高、耐大纹波电流、长寿命、低阻抗，该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节能照明产品、太阳能、风力发电、通信和变频器、汽车电子等新兴产业领域，其要求的技术含量高，产品获得的毛利高，市场供不应求。中档铝电解电容器技术特征是：零部件与材料的生产工艺和质量要求较高，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电视、显示器、普通照明产品，该产品市场供求平衡，竞争充分，规模经济效应明显。低档铝电解电容器主要用于电子玩具、普通音响、DVD，市场供过于求，竞争激烈，以价格竞争为主。

就全球电容器市场而言，高端产品供应仍以日本企业为主。我国近几年铝电解电容器产业发展迅速，在某些特定领域打破了垄断，开发出了高档产品。但是，国内铝电解电容器行业的整体水平仍以中低档产品为主。2014 年全球铝电解电容器行业市场分布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Paumanok Publications Inc.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公司是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的主要生产厂家。行业内主要的企业如下：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日本贵弥功株式会社 (Chemi-Con)	创立于 1931 年，主要从事铝电解电容器的生产、销售及各种精密零部件的生产、销售，是世界顶级的铝电解电容器及其他各种电容器制造商。2014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233 亿日元。
尼吉康株式会社 (Nichicon)	创立于 1950 年，主要从事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的生产、销售，于东京证券交易所第一部上市。2014 年度实现销售收入 1,073 亿日元。
RUBYCON 株式会社	创立于 1952 年，主要从事铝电解电容器、塑胶薄膜电容器的生产、销售。2014 年实现销售收入 642 亿日元。

(五) 行业的主要壁垒

电容器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行业，进入该行业需要较强的核心研发能力、大量技术过硬、经验丰富的技术工人和反应迅速的营销团队。

1、技术和研发壁垒

市场和客户不断对电容器提出新的要求。这要求生产商能在短时间内根据客户要求确定工艺参数、进行快速试制，并最终提供成熟产品，这不仅要求企业有技术先进、应变迅速的研发团队，还需要先进的研发试制设备。

2、客户认知度壁垒

新进入者要想成为大型电子制造厂商的供应商，需要经过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和产品技术性能认证，这也是一个长期、复杂的过程。该过程短则 1-2 年长则 3-4 年。此外，下游生产厂家基于质量控制管理等因素，通常一旦选定了电容器供应商，除非出现重大质量问题，供应商不会轻易变化。对于行业的新进入者来说，这种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稳定客户关系是进入该行业的重大障碍。

3、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壁垒

电容器行业全球一体化的趋势逐渐明显，对生产厂商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覆盖面的要求非常高。健全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一方面有利于大型优质客户的开拓和维护；另一方面可以根据不同客户的具体情况对客户的需求进行快速反应，形成快速灵活的市场应变能力和机制，从而赢得了较高的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销售及售后服务网络壁垒也是新企业进入该行业的主要障碍。

(六)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国家产业政策长期支持

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中明确，超级电池和超级电容器是国家鼓励类产业；工业与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及其子规划《电子基础材料和关键元器件“十二五”规划》，将开发为太阳能光伏、风力发电等新能源产业配套的新型储能电池、超级电容器、功率型电容器、特种功率电阻器以及电力电子用关键电子元件作为发展重点。国家出台电容器产业政策，对电容器行业发展构成了有力支持，促进了国内电容器企业研发能力提高、技术升级、产品结构优化及国际竞争力提升。

(2) 下游行业发展迅速、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电动汽车为代表的新能源市场日益繁荣，极大地拉动了电容器的市场需求。同时，变频技术应用领域不断推广，通讯设备更新换代周期缩短，多重利好因素作用下，高端电容器市场迅速发展。

公司新能源电容器销售的主力市场是光伏逆变器领域。2015年上半年国内市场新增光伏装机容量7.7GW，同比增长133%，完成全年目标17.8GW的43%，预计全年完成概率较大，同比实现较大增长。

2、不利因素

近年来，我国电容器行业技术水平迅速提高，部分企业的技术实力已达到或接近国际领先水平。但当下我国电容器制造水平以及上游原材料行业技术水平与国际顶尖企业还存在一定差距，许多新功能、新结构、高性能的电容器还依靠进口。

(七)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行业经营模式

电容器行业由于产品品种和规格较多，行业的经营模式一般是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对于已有的品种或规格，在接到下游客户订单后直接生产；对于客户提出的个性化需求，企业研发部门先对其进行试制，由客户检测符合要求后批量生产。

具体模式是企业营销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制订年度销售政策、年度和月度产品销售计划、信用政策和回款计划；生产部门按照订单组织生产，根据生产计划进行原材料采购和库存安排；技术部门根据技术发展、市场需求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制定相应的新产品、新工艺研究计划，开展研发工作。

2、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电容器下游行业主要有消费类电子行业和工业应用相关行业。这些产品较易受

宏观经济政策、居民收入水平、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影响，有一定的周期性，这使得电容器市场也呈现出相应的周期性。

3、行业的区域性特征

国内大型电容器厂商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以及中西部地区。随着人力资源成本的逐年增长，中西部地区的区域优势逐渐显现，近年来众多先进制造企业落户中西部。

4、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变频器、风电变频器、光伏逆变器等领域，受下游行业需求变化的影响较大。我国工业变频、风电及光伏产业一般下半年开工建设项目较多，下半年公司产品需求较大，呈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八）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集中度低，自主创新能力不足

目前，我国电容器行业集中度低，企业数量众多，规模普遍较小，水平参差不齐，年销售收入超过亿元的企业数量仍然较少。企业规模小往往导致研发投入不足、高水平的研发人员缺乏、设备落后，严重制约了我国电容器企业的自主创新。如企业不能及时补充合格的技术人才，将对企业新产品研发和未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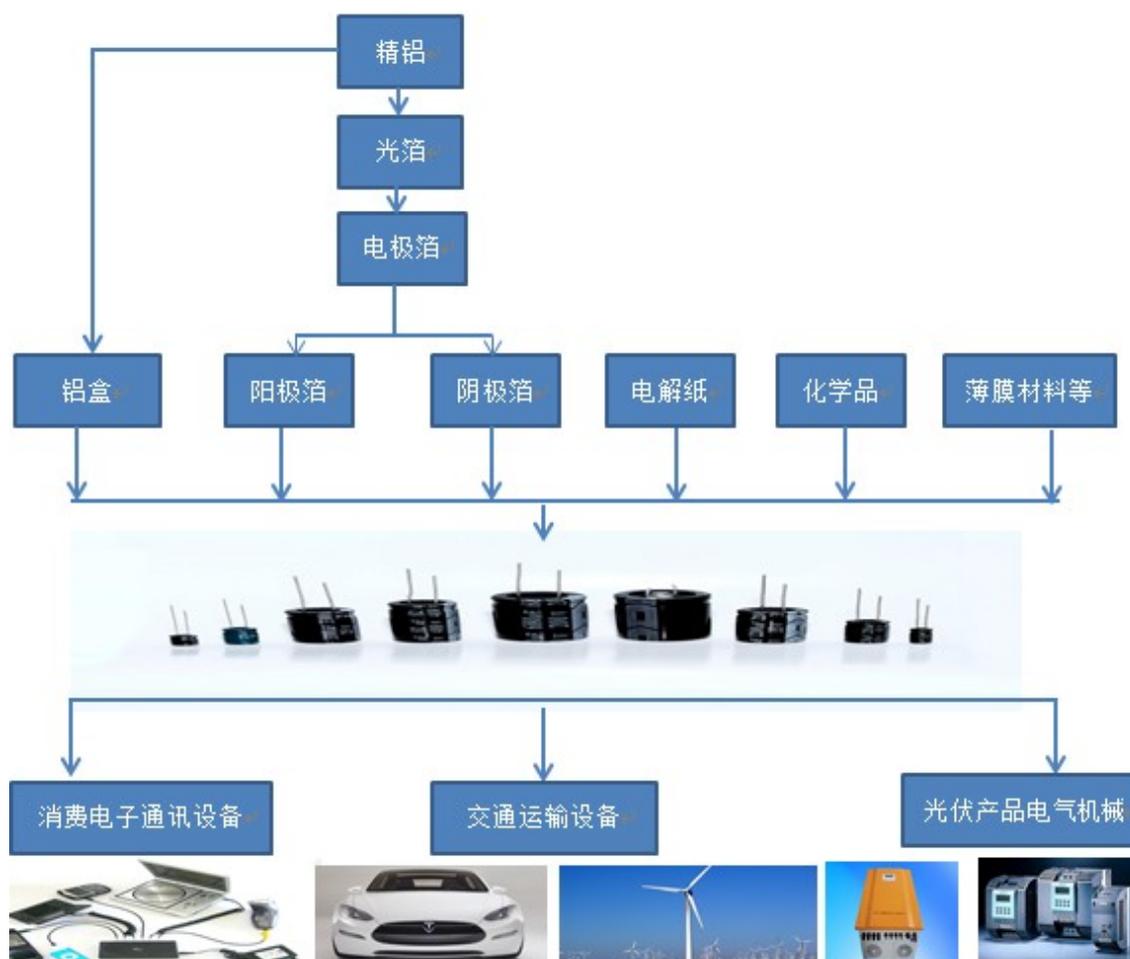
电极箔等关键原材料占铝电解电容器生产成本的 30%-70%，电极箔的定价主要参照上游铝价格的变动，而铝价格波动较大，从而电极箔价格波动较大。电极箔需要经过腐蚀和化成两道工序，化成工序的主要作用是对腐蚀箔进行赋能（介质氧化膜的形成），因此需要消耗大量电能，电价的变动对电极箔和铝电解电容器的成本也有一定的影响。

3、下游行业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

电容器广泛应用于节能照明、电源、工业控制以及新能源等领域，电容器行业的发展与下游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电容器下游行业是典型的充分竞争性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若下游产业发展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对本公司总体效益产生影响。如果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放缓，将对电容器行业带来不利影响，相关产品的需求增长也可能相应放缓。

（九）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的关联性

公司所处行业产业链情况如下：



1、上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电极箔、电解纸、铝壳、盖板等。电极箔的性能对铝电解电容器关键技术指标有重要影响，且其成本占铝电解电容器生产成本的 30%-70%。目前，国内铝电解行业个别企业已将产业链延伸至电极箔，公司通过外购获取电极箔材料，供应较为充足。

2、下游行业与本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电容器应用领域较为广泛，从应用领域的不同可将电容器划分为消费类电容器和工业类电容器。公司所产电容器主要应用于工业变频器、光伏逆变器、风电变流器等领域。

我国变频器市场目前正处于一个高速增长的时期，在空调、电梯、冶金以及节能减排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变频器对电容器的要求较高。在过去的几年内中国变频器的市场保持着 12%-15% 的增长率，在未来的 5 年内仍将保持 10% 以上的增长率。

作为新能源供电系统中逆变、变压等模块的重要元件，电容器在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供电体系中开辟出新的应用市场。2013年7月，国务院出台《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设定2013-2015年年均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1,000万千瓦左右，到2015年总装机容量达到3,500万千瓦以上的装机目标。受益于光伏发电市场的快速增长，光伏逆变器需求也将大大增加，从而带动高端工业类电容器市场需求的增加。在风电变流器领域，据安信证券研究所报告，2011-2015年我国风电变流器领域电容器市场规模在4.5-9亿元之间，2015-2020年市场规模将在11-30亿元之间。目前该市场国产化率约为10%，存在巨大的进口替代空间。

新能源汽车在电池充电、电压转换、逆变器等电路中需要使用大量高电压、大容量、耐高温的电容器。据国家《“十二五”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1年至2015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初步实现产业化，市场保有量超过50万辆；中度、重度混合动力乘用车保有量计划超过100万辆。到2020年，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将达到500万辆。

（十）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1、公司的竞争对手

公司是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的主要生产厂家，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艾华集团	主要从事铝电解电容器、电极箔及电容器生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江海股份	主要从事电容器及其材料、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制造
法拉电子	主要从事薄膜电容器及金属化膜的生产与销售
绿宝石	主要从事铝电解电容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技术水平高、研究能力强的核心技术团队，自主开发了多项专有技术。公司铝电解电容器和薄膜电容器产品具有超高电压、超大容量、超长寿命、高效防盐雾等优点，处于国内领先，部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研发的超级电容器已形成技术成果，并正在申请专利。2012年，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压大容器电解电容器被认定为“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2013年，公司被评为“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

（2）产品优势

公司专业从事工业用高端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能够满新能源、电动汽车等新兴产业对电容器在容量、电压等关键技术指标的严格要求。产品具有容量大、使用寿命长、可靠性强、高效防盐雾等优势，主要应用于节能、新能源、电动汽车领域的变频器、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电动驱动系统等设备。

相比传统电容器市场饱和、竞争激烈，利润有限的状况，高端电容器市场进入壁垒高、竞争缓和、毛利率较高。随着新能源、电动汽车、智能电网等新兴产业的高速发展，市场不断扩大，需求日益增加。

(3) 质量优势

公司制定了一套贯穿研发、采购、生产、销售整个业务流程的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并有效执行。公司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 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效地保证了产品质量的可靠性。

(4) 销售与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已建立了一支具有专业技术过硬、富有活力的营销队伍，能够快速响应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契合节能、光伏、风电、电动汽车等新兴领域技术迅猛发展的需要。为方便开拓市场，加强服务客户，公司还在北京、深圳、东莞和武汉分别设立了办事处，销售区域覆盖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等国内经济发达地区，辐射武汉等中部地区。

3、公司的竞争劣势

电容器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业，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公司目前融资主要依赖于自身经营积累以及银行借款，渠道相对单一，产能的进一步扩大以及技术改造升级受到了一定的资金制约，限制了公司的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初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报告期初至 2015 年 4 月之前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监事，2015 年 4 月至股份公司成立前设置了监事会。其间，公司历次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均履行了董事会、股东会决议程序。但也存在未保存部分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等不足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决策的实质效力，未损害公司利益。

2015 年 8 月 2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一名职工监事。

2015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

2015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独立、勤勉、诚信地

履行职责及义务。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及相应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推动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地执行。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分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庞雷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新能源、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业控制系统设计、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网络设备，计算机及配件批发零售；电容器的加工、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未超出前述经核准的经营范围。公

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产、供、销部门和渠道，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项经营业务均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自公司前身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的房产、机器设备等主要资产的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均系公司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股东推荐的董事人选均通过《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当选；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都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有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等14个部门。公司各部门均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独立运行，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就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制度进行了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公司治理制度中拟定有关上述重大事项的决策条款时，参照了《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能够保证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

（二）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1、报告期内，除子公司赛特康技术为关联方图赛机电的借款事项提供担保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四、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之“4、担保合同”），公司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2、报告期内公司的委托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情形。

3、报告期内公司重大投资情况

2013年3月5日，赛特康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赛特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2013年3月12日，赛特康技术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完成设立登记，领取了注册号为310117003001307的《营业执照》。

2013年6月，根据商境外投资证第3100201300141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公司与图赛机电共同出资成立赛特康德国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STGCON Germany GmbH），投资总额为65万美元，公司出资10%（即6.5万美元）。

公司已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了重大投资的审批程序。

4、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庞雷直接持有公司51.18%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除此之外，庞雷在图赛投资的出资占图赛投资总出资额的32.94%，且图赛投资持有公司3.53%的股份。郭荣英直接持有公司4.15%的股份。庞雷、郭荣英为母子关系，两人合计间接、直接持有公司56.49%股份，两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经营范围：新能源、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业控制系统设计、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五金交电，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网络设备，计算机及配件批发零售；电容器的加工、生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赛特康股份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营业务
图赛控股	庞雷持股 100%	投资管理
BVI 得力士	庞雷持股 100%	投资管理
开曼得力士	BVI 得力士持股 100%	投资管理
香港得力士	开曼得力士持股 100%	投资管理
美国得力士	开曼得力士持股 100%	投资管理
上海富电	香港得力士持股 100%	充电桩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云网新能源	香港得力士持股 100%	目前无实质经营
图赛机电	庞雷持股 90%、郭荣英持股 10%	机电工程的实施
图赛机电科技	图赛机电持股 100%	目前无实质经营
图赛文化	图赛机电持股 100%	目前无实质经营
德国 Asola	图赛控股持股 90%、德国赛特康持股 10%	光伏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德国赛特康	图赛机电持股 90%、公司持股 10%	充电桩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图赛投资	庞雷持有 32.94% 出资且担任普通合伙人	投资管理

上述企业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因此，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对于本人或本人家庭成员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人及本人家庭成员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本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本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4、如公司认定本人或本人家庭成员所控股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

在本人及本人家庭成员所控股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或本人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函对本公司持续有效。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让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同时，公司亦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其他内部治理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等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直接/间接持股	持股比例（%）
1	庞雷	董事长、总经理	直接持股	51.18
			间接持股	1.16
2	郭荣英	董事	直接持股	4.15
3	王昕	董事、副总经理	直接持股	0.62
			间接持股	0.21
4	石静山	副总经理	间接持股	0.02
5	郭东	监事会主席	间接持股	0.02

（1）庞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8,384,131 股，占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51.18%。此外，庞雷先生在图赛投资的出资占图赛投资总出资额的 32.94%，同时，图赛投资持有公司 2,647,095 股；因此，庞雷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1.16% 的股权。

（2）郭荣英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114,23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15%。

（3）王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67,134 股，占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0.62%。此外，王昕先生在图赛投资的出资占图赛投资总出资额的 5.88%，同时，图赛投资持有公司 2,647,095 股；因此，王昕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0.21% 的股权。

（4）石静山先生在图赛投资的出资占图赛投资总出资额的 0.47%，同时，图赛投资持有公司 2,647,095 股；因此，石静山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0.02% 的股权。

（5）郭东先生在图赛投资的出资占图赛投资总出资额的 0.47%，同时，图赛投资持有公司 2,647,095 股；因此，郭东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0.02% 的股权。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如下：

- 1、董事长兼总经理庞雷与董事郭荣英为母子关系，与董事庞勇为兄弟关系。
- 2、董事郭荣英与董事庞勇为母子关系。

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在作为赛特康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赛特康股份的资金，不与赛特康股份之间发生非交易性资金往来。在任何情况下，不要赛特康股份向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 本人在作为赛特康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赛特康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含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赛特康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赛特康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而给赛特康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全额赔偿赛特康股份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4) 本承诺函受中国法律管辖，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任职资格及诚信情况的声明》，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下列情形：

①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②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③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④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⑤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2) 本人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 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3) 截至本声明出具日, 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亦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合理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4) 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的等情况。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禁业禁止的承诺函》, 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在履行公司职责时, 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 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2) 本人在履行公司职责时, 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情况	兼职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1	庞雷	董事长、总经理	图赛控股	董事	关联方
			图赛机电	执行董事	关联方
			图赛机电科技	执行董事	关联方
			BVI 得力士	董事	关联方
			开曼得力士	董事	关联方
			香港得力士	董事	关联方
			上海富电	监事	关联方
			云网新能源	监事	关联方
			威力恒	董事	关联方
			赛特康技术	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2	郭荣英	董事	图赛机电	监事	关联方
3	庞勇	董事	北京富电	监事	关联方
			铃木电子(亚洲)有	董事	关联方

			限公司		
			上海汉企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赛特康技术	监事	公司子公司
4	曹吉	董事	上海联络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无
5	方作明	董事	上海良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经理	无
6	李彤	董事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公司股东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深圳市前海圆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无
			南京长茂宏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
			青岛长城高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深圳市前海长城晶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无
7	郭东	监事	威力恒	监事	关联方
8	厉娜	监事	上海卓毅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
9	陈海英	监事	图赛机电科技	监事	关联方
10	余厚祥	财务总监	橡衡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无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本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	对外投资公司及持股情况
1	庞雷	董事长、总经理	持有图赛控股 100% 股权
			持有图赛机电 90% 股权
			通过图赛机电持有北京富电 7% 股权、直接持有北京富电 14% 股权
			通过图赛机电持有图赛机电科技 100% 股权
			通过图赛机电持有图赛文化 100% 股权
			通过图赛控股、德国赛特康持有德国 Asola100% 股权
			通过图赛机电持有德国赛特康 90% 股权
			持有 BVI 得力士 100% 股权
			通过 BVI 得力士持有开曼得力士 100% 股权
			通过开曼得力士持有香港得力士 100% 股权

			通过开曼得力士持有美国得力士 100% 股权
			通过香港得力士持有上海富电 100% 股权
			通过香港得力士持有云网新能源 100% 股权
			持有图赛投资 32.94% 股权
2	郭荣英	董事	持有图赛机电 10% 股权
3	庞勇	董事	持有铃木电子（亚洲）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持有上海汉企实业有限公司 50% 股权
4	王昕	董事、董事会秘书	持有图赛投资 5.88% 股权
5	曹吉	董事	持有上海联络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44% 股权
6	郭东	监事	持有图赛投资 0.47% 股权
7	石静山	副总经理	持有图赛投资 0.47% 股权
8	余厚祥	财务总监	持有橡衡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50% 股权

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2、除上表所列情形，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外投资公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来，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亦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合理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其真实性。

（八）近两年及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自报告期期初至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 2014 年 6 月，公司董事会由庞雷、郭荣英、张博晓组成；2014 年 6 月，赛特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司成立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由 3 人增加至 5 人，原董事张博晓辞去董事职务，新增王昕、顾军、贾雪峰为公司董事会成员；2014 年 12 月，赛特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司成立新一届董事会，成员由 5 人增加至 7 人，原董事顾军辞去董事职务，新增方作明、庞勇、李彤为公司董事会成员；2015 年 3 月，赛特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司成立新一届董事会，由 7 人组成，原董事贾雪峰辞去董事职务，新增魏京京为公司董事会成员。

2015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庞雷、郭荣英、庞勇、王昕、曹吉、方作明、李彤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董事人数的变动及增加，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需要。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 2015 年 3 月，公司未组建监事会，只设一名监事，由郭东担任；2015 年 3 月，赛特康有限通过股东会决议，公司成立监事会，由 3 人组成，为股东代表监事郭东、厉娜及职工代表监事陈海英。

2015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郭东、厉娜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陈海英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监事人数的变动及增加，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需要。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15 年 8 月，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庞雷。

2015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庞雷为总经理，石静山为副总经理，王昕为董事会秘书，余厚祥为财务总监。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管理团队较为稳定。股份公司成立后，高级管理人员的增加，亦系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健全公司治理机制的需要。

综上，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九、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任何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情况、未来发展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存在两项未决诉讼，具体情况如下：

(1) 赛特康有限诉青岛凯德瑞焊接装备有限公司货款纠纷案

2015年9月2日，赛特康有限收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立案通知书，原告赛特康有限提出以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设备款人民币57,000元，本案所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此案目前正在审理过程中。

(2) 赛特康有限诉青岛现代凯瑞焊接装备有限公司货款纠纷案

2015年9月2日，赛特康有限收到青岛市黄岛区人民法院立案通知书，原告赛特康有限提出以下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支付拖欠原告的设备款共计人民币86,227元，本案所有诉讼费用均由被告承担。此案目前正在审理过程中。

除上述已披露的赛特康有限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外，赛特康股份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可能影响赛特康股份正常经营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上述诉讼不会对赛特康股份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40,897.89	4,458,156.66	3,881,180.26
应收票据	14,651,319.40	7,396,428.70	713,600.00
应收账款	83,851,037.94	87,463,720.43	82,699,959.87
预付款项	8,492,065.12	10,330,330.91	8,512,957.71
其他应收款	694,418.13	5,835,441.30	3,825,562.59
存货	38,786,610.99	20,719,654.56	5,321,189.14
其他流动资产	-	13,094.61	-
流动资产合计	155,216,349.47	136,216,827.17	104,954,449.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945.24	440,945.24	-
固定资产	43,494,797.41	45,358,167.59	33,001,262.29
在建工程	-	-	1,836,748.24
无形资产	1,113,926.05	1,349,324.95	42,179.13
长期待摊费用	1,619,036.69	2,027,042.04	2,111,89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180.99	625,134.82	324,13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883,886.38	53,000,614.64	40,516,220.77
资产总计	206,100,235.85	189,217,441.81	145,470,670.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0,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29,597,544.33	43,157,596.07	38,727,476.37
预收款项	3,862,639.45	789,728.70	2,250,932.20
应付职工薪酬	14,319.29	265,703.74	21,978.63
应交税费	447,524.20	3,048,502.94	1,861,118.65
应付利息	300,055.56	-	-
其他应付款	1,507,449.22	31,990,657.35	52,323,644.08
流动负债合计	60,729,532.05	99,252,188.80	110,185,149.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递延收益	6,046,152.77	5,270,666.6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46,152.77	5,270,666.66	-
负债合计	66,775,684.82	104,522,855.46	110,185,149.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083,000.00	21,622,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90,117,000.00	41,378,000.00	13,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2,296,710.44	2,296,710.44	262,715.83
未分配利润	22,827,840.59	19,397,875.91	2,022,804.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9,324,551.03	84,694,586.35	35,285,520.41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39,324,551.03	84,694,586.35	35,285,520.4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6,100,235.85	189,217,441.81	145,470,670.3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707,759.81	98,826,339.12	82,074,374.03
其中：营业收入	38,707,759.81	98,826,339.12	82,074,374.03
二、营业总成本	35,107,814.91	80,728,208.42	76,383,255.23
其中：营业成本	26,766,388.87	63,241,697.92	59,411,197.1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560.80	246,239.48	98,126.91
销售费用	1,373,474.43	3,764,512.16	4,334,956.24
管理费用	4,616,004.54	11,241,495.71	11,299,766.42
财务费用	1,566,456.91	2,318,746.38	462,302.58
资产减值损失	750,929.36	-84,483.23	776,905.92
加：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3,599,944.90	18,098,130.70	5,691,118.80
加：营业外收入	274,544.67	3,532,069.81	65,73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332,236.47	-
减：营业外支出	3,253.06	-	28,62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	3,871,236.51	21,630,200.51	5,728,224.66
减：所得税费用	441,271.83	2,221,134.57	399,683.30
五、净利润	3,429,964.68	19,409,065.94	5,328,541.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29,964.68	19,409,065.94	5,328,541.3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3,429,964.68	19,409,065.94	5,328,541.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29,964.68	19,409,065.94	5,328,541.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213,966.65	63,651,797.20	51,266,547.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819.16	23,963.02	22,684.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8,778.27	4,046,008.25	22,466,75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90,564.08	67,721,768.47	73,755,986.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208,550.32	44,741,481.97	60,505,799.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04,818.14	6,153,986.29	6,462,976.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72,390.25	3,972,104.38	2,943,499.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41,827.25	15,425,074.00	12,271,15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27,585.96	70,292,646.64	82,183,43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7,021.88	-2,570,878.17	-8,427,444.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609,564.67	20,690,559.96	18,163,424.3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214,832.04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9,564.67	20,905,392.00	18,163,424.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9,564.67	-20,905,392.00	-18,163,424.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3,200,000.00	48,000,000.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20,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00,000.00	68,000,000.00	2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20,672.22	1,196,753.43	493,609.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3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20,672.22	46,196,753.43	493,60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79,327.78	21,803,246.57	26,506,390.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2,741.23	-1,673,023.60	-84,478.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8,156.66	3,881,180.26	3,965,65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40,897.89	2,208,156.66	3,881,180.26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21,622,000.00	41,378,000.00	-	2,296,710.44	19,397,875.91	-	84,694,586.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1,622,000.00	41,378,000.00	-	2,296,710.44	19,397,875.91	-	84,694,586.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1,000.00	48,739,000.00	-	-	3,429,964.68		54,629,964.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9,964.68		3,429,96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1,000.00	48,739,000.00					51,2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461,000.00	48,739,000.00					51,2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83,000.00	90,117,000.00	-	2,296,710.44	22,827,840.59	-	139,324,551.03

(2)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	262,715.83	2,022,804.58	-	35,285,520.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	262,715.83	2,022,804.58	-	35,285,520.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22,000.00	28,378,000.00	-	2,033,994.61	17,375,071.33	-	49,409,065.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09,065.94		19,409,065.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2,000.00	28,378,000.00					3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22,000.00	28,378,000.00					3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3,994.61	-2,033,994.61		
1、提取盈余公积				2,033,994.61	-2,033,994.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22,000.00	41,378,000.00	-	2,296,710.44	19,397,875.91	-	84,694,586.35

(3)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	-	-3,043,020.95	-	29,956,97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	-	-3,043,020.95	-	29,956,97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62,715.83	5,065,825.53	-	5,328,54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8,541.36		5,328,541.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2,715.83	-262,715.83		
1、提取盈余公积				262,715.83	-262,715.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	262,715.83	2,022,804.58	-	35,285,520.4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23,280.10	2,016,013.69	3,874,162.41
应收票据	14,601,319.40	7,396,428.70	713,600.00
应收账款	74,072,851.53	79,689,237.49	82,652,871.87
预付款项	8,492,065.12	10,330,330.91	8,512,957.71
其他应收款	803,832.15	9,833,835.32	4,433,185.59
存货	34,356,990.50	18,045,942.87	5,321,189.14
其他流动资产	-	13,094.61	-
流动资产合计	137,950,338.80	127,324,883.59	105,507,966.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945.24	440,945.24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固定资产	43,494,797.41	45,358,167.59	33,001,262.29
在建工程	-	-	1,836,748.24
无形资产	1,113,926.05	1,349,324.95	42,179.13
长期待摊费用	1,619,036.69	2,027,042.04	2,111,894.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463.37	200,353.24	210,257.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0,000.00	3,200,000.00	3,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160,168.76	62,575,833.06	50,402,341.46
资产总计	198,110,507.56	189,900,716.65	155,910,308.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账款	24,295,191.72	48,156,756.71	38,831,709.59
预收款项	3,812,639.45	789,728.70	2,250,932.20
应付职工薪酬	10,070.52	263,877.13	21,978.63
应交税费	463,083.65	3,223,925.64	1,854,885.33
应付利息	239,055.56	-	-
其他应付款	1,897,449.22	31,228,657.35	62,323,644.08
流动负债合计	50,717,490.12	98,662,945.53	120,283,14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递延收益	6,046,152.77	5,270,666.6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46,152.77	5,270,666.66	-
负债合计	56,763,642.89	103,933,612.19	120,283,149.8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4,083,000.00	21,622,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90,117,000.00	41,378,000.00	13,000,000.00
盈余公积	2,296,710.44	2,296,710.44	262,715.83
未分配利润	24,850,154.23	20,670,394.02	2,364,442.52
股东权益合计	141,346,864.67	85,967,104.46	35,627,158.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8,110,507.56	189,900,716.65	155,910,308.18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802,438.29	100,834,257.05	82,030,025.49
减：营业成本	23,527,293.44	65,519,828.01	59,515,430.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642.33	241,791.22	93,720.57
销售费用	1,373,474.43	3,764,512.16	4,334,956.24
管理费用	4,133,957.11	9,948,441.46	10,701,079.90
财务费用	1,464,242.56	2,207,695.50	466,096.43
资产减值损失	622,151.95	-307,924.44	772,105.92
加：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4,648,676.47	19,459,913.14	6,146,636.05
加：营业外收入	274,544.67	3,412,069.81	65,73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3,253.06	-	28,62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	4,919,968.08	22,871,982.95	6,183,741.91
减：所得税费用	740,207.87	2,532,036.84	513,562.61
四、净利润	4,179,760.21	20,339,946.11	5,670,179.30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79,760.21	20,339,946.11	5,670,179.30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675,037.00	63,261,797.20	51,266,547.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819.16	23,963.02	22,684.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9,428.56	3,163,822.06	31,855,11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12,284.72	66,449,582.28	83,144,34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940,766.68	30,905,447.69	60,505,799.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8,646.67	5,335,210.39	6,462,976.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20,324.88	3,818,763.72	2,943,499.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5,043.19	24,206,163.77	11,666,53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64,781.42	64,265,585.57	81,578,80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52,496.70	2,183,996.71	1,565,53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609,564.67	20,690,559.96	18,163,424.3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214,832.04	1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09,564.67	20,905,392.00	28,163,424.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9,564.67	-20,905,392.00	-28,163,424.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3,200,000.00	48,000,000.00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00,000.00	63,000,000.00	27,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5,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30,672.22	1,136,753.43	493,609.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3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0,672.22	46,136,753.43	493,609.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69,327.78	16,863,246.57	26,506,390.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266.41	-1,858,148.72	-91,49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013.69	3,874,162.41	3,965,65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3,280.10	2,016,013.69	3,874,162.41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5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1,622,000.00	41,378,000.00	2,296,710.44	20,670,394.02	85,967,104.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1,622,000.00	41,378,000.00	2,296,710.44	20,670,394.02	85,967,104.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61,000.00	48,739,000.00	-	4,179,760.21	55,379,760.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79,760.21	4,179,760.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1,000.00	48,739,000.00			51,2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461,000.00	48,739,000.00			51,2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83,000.00	90,117,000.00	2,296,710.44	24,850,154.23	141,346,864.67

(2)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262,715.83	2,364,442.52	35,627,158.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262,715.83	2,364,442.52	35,627,158.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22,000.00	28,378,000.00	2,033,994.61	18,305,951.50	50,339,946.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339,946.11	20,339,946.1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22,000.00	28,378,000.00			3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22,000.00	28,378,000.00			3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33,994.61	-2,033,994.61	
1、提取盈余公积			2,033,994.61	-2,033,994.6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622,000.00	41,378,000.00	2,296,710.44	20,670,394.02	85,967,104.46

(3)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	-3,043,020.95	29,956,97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	-3,043,020.95	29,956,97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262,715.83	5,407,463.47	5,670,179.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70,179.30	5,670,179.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2,715.83	-262,715.83	
1、提取盈余公积			262,715.83	-262,715.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13,000,000.00	262,715.83	2,364,442.52	35,627,158.3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2015年5月31日，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拥有权益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时间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2013 年 3 月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2013年3月，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赛特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公司的委托，对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5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5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311100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5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1-5月、2014年度、

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部分“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部分“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

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部分 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

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账龄划分组合
组合二	全额收回组合

B、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和全额收回组合外的应收款项，按账龄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全额收回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0	1.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b、组合中，采用全额收回组合计提方法说明

本公司与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除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回收困难的应收款项外，应根据其不能回收的可能性提取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小于人民币100万元）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确认相应的坏账准备。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

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部分“7、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

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

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

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部分“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00
通用设备	直线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部分“15、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部分“15、长期资产减值”。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部分“15、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

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

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0,610.02	18,921.74	14,547.0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32.46	8,469.46	3,528.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932.46	8,469.46	3,528.55
每股净资产（元）	5.79	3.92	1.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79	3.92	1.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65	54.73	77.15
流动比率（倍）	2.56	1.37	0.95
速动比率（倍）	1.92	1.16	0.90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870.78	9,882.63	8,207.44
净利润（万元）	343.00	1,940.91	532.8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43.00	1,940.91	532.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19.94	1,641.88	529.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19.94	1,641.88	529.70
毛利率（%）	30.85	36.01	27.61
净资产收益率（%）	3.12	28.13	16.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91	23.80	16.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90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90	0.2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44	1.14	1.27
存货周转率（次）	0.90	4.86	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63.70	-257.09	-842.7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82	-0.12	-0.42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股本

7、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股本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 / (E0 + NP \div 2 + Ei \times Mi \div M0 - Ej \times Mj \div M0 \pm Ek \times M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每股净现金流量、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均根据公司各期末股本计算。

1、盈利能力分析

(1) 利润结构、利润来源和经营成果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报表的利润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变动(%)	金额(万元)
营业收入	3,870.78	9,882.63	20.41	8,207.44
营业成本	2,676.64	6,324.17	6.45	5,941.12
营业毛利	1,194.14	3,558.46	57.01	2,266.32
营业利润	359.99	1,809.81	218.01	569.11
利润总额	387.12	2,163.02	277.61	572.82

净利润	343.00	1,940.91	264.25	53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00	1,940.91	264.25	532.85

报告期内，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公司盈利水平呈上升趋势。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 2013 年度增长 20.41%，受主要原材料电极箔价格下降影响，公司毛利率由 27.61% 上升至 36.01%，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比 2013 年度分别上涨 218.01%、277.61%、264.25%。2015 年 1-5 月，营业收入年化金额比 2014 年度下降 6.00%，受固定费用较高、人力成本上升等因素影响，公司毛利率由 36.01% 下降至 30.85%，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等盈利指标年化水平比 2014 年度有所下降。2013 年度至 2015 年 1-5 月，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35%、83.67% 和 92.99%，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2) 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主要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毛利 (万元)	毛利率 (%)
铝电解电容器	899.22	30.21	2,989.46	35.49	2,095.22	27.05
薄膜电容器	118.47	37.06	246.29	41.82	66.27	34.89
主营业务	1,017.69	30.88	3,235.75	35.90	2,161.49	27.24
其他业务	176.45	30.69	322.71	37.12	104.82	38.54
合计	1,194.14	30.85	3,558.46	36.01	2,266.32	27.61

公司主要从事电容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铝电解电容器及薄膜电容器。报告期内，铝电解电容器及薄膜电容器是公司的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其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① 铝电解电容器

铝电解电容器由电极箔、电解液、电解纸、铝壳、盖板等材料加工而成，原辅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达到 80% 以上。公司产品定价采用成本加成的模式，产品价格随原材料价格的变动而上下波动。报告期内，公司铝电解电容器的毛利率分别为 27.05%、35.49% 和 30.21%，逐期有所波动。2014 年度，铝电解电容器毛利率比 2013 年度上升 8.44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A、2014 年度主要材料采购价格同比 2013 年下降幅度在 15% 左右，产品平均销售价格下降幅度在 7% 左右，产品主要材料价格下降幅度大于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 8% 左右，导致公

司销售毛利率整体上升；B、公司年度间产品销售结构差异较大，2013年中低端销售额4,454.26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56.16%，高端产品销售额3,476.73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43.84%，而在2014年中低端销售额4,258.50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46.22%，高端产品销售额4,955.60万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53.78%，销售结构的变化引起毛利率变化，高端产品的平均销售毛利率在31%-39%区间，低端产品平均销售毛利率在24%-29%区间，引起销售毛利率整体上升。2015年1-5月，铝电解电容器毛利率比2014年度下降5.28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A、2015年1-5月营业收入年化金额比2014年度有所下降，产能利用率相应下降，固定成本较高；B、随着社会人力成本的上升，公司人工成本有所增加；C、公司产品销售存在淡旺季之分，上半年销售相对处于淡季，下半年销售相对处于旺季，造成公司销售定价策略是上半年销售价格相比略低于下半年，导致上半年销售毛利率略低于下半年。

②薄膜电容器

报告期内，薄膜电容器的毛利率分别为34.89%、41.82%和37.06%，逐期有所波动。薄膜电容器的毛利率变动趋势与铝电解电容器基本一致，因原材料、工艺、技术存在差异，薄膜电容器的毛利率高于铝电解电容器的毛利率。

综上，受铝电解电容器和薄膜电容器毛利率变动和收入结构变化影响，2013年度至2015年1-5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7.61%、36.01%和30.85%。

(3)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14	0.90	0.27
	稀释	0.14	0.90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0.13	0.76	0.26
	稀释	0.13	0.76	0.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2	28.13	16.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1	23.80	16.24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水平呈增长趋势。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20.41%，综合毛利率上升8.40个百分点，净利润同比增长264.25%，每股收益大幅增长，受增资扩股影响，净资产收益率增长幅度小于每股收益增长幅度。2015年1-5月，公司营业收入年化金额比2014年度下降6.00%，综合毛利率下降5.16个百

分点，净利润年化金额比 2014 年度减少 57.59%，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滑。

2、偿债能力分析

(1) 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5.74%、55.24% 和 32.40%，母公司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7.15%、54.73% 和 28.65%。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成长期，为获得经营发展的资金，公司引进了松科投、长富投资、青岛高创等投资者，资本得以充实。总体上看，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较强。

(2) 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95、1.37 和 2.56，速动比率分别为 0.90、1.16 和 1.92。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且呈逐期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随着投资者资金的投入，流动负债有所减少。公司流动性风险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强，偿债能力较强。

(3) 利息保障倍数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润总额（万元）	387.12	2,163.02	572.82
利息支出（万元）	72.07	119.68	49.36
息税前利润（万元）	459.20	2,282.70	622.18
利息保障倍数（倍）	6.37	19.07	12.60

注：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良好，利息保障倍数较高，未曾发生延迟支付借款本息的情形，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同时公司和当地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自公司成立以来信用纪录良好，为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了良好的外部资金保证。

3、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1) 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7、1.14 和 0.44，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且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要从事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正处于成长期及品牌拓展期，为争取客户资源，公司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期较长，一般为 3-6 个月左右。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月度之间发货不均衡导致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变化。公司主要客户资信状况较好，应收账款

回收较有保障。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不同类别的客户制订了不同的信用政策，并不断加强对应收账款回款的管理；公司的应收账款管理能力较强，坏账风险较小。

(2) 存货周转率变动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5.94 次、4.86 次和 0.90 次，受存货余额增加影响，存货周转速度有所下降。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各期末产成品余额呈逐渐上升。

4、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3.70	-257.09	-842.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96	-2,090.54	-1,81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7.93	2,180.32	2,650.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27	-167.30	-8.45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42.74 万元、-257.09 万元和-1,963.7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因为：①公司下游客户回款速度较慢，应收账款余额较大；②公司处于成长期，产销规模持续扩大，存货增长较快。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532.85万元、1,940.91万元和343.00万元。2013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主要是因为：存货减少935.29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5,360.08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2,744.96万元；2014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主要是因为：存货增加1,539.85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2,309.53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1,187.66万元；2015年1-5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主要是因为：存货增加1,806.70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1,206.08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2,029.54万元。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收入变化而波动，2013年、2014年的金额分别为5,126.65万元、6,365.18万元，2015年1-5月的金额为3,821.40万元。其变动主要由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余额变动、背书的票据金额变化引起，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随采购金额的变化而波动，2013年的金额为6,050.58万

元、2014年的金额为4,474.15万元、2015年1-5月的金额为5,020.86万元，其变动主要由营业成本以及经营往来的付现变动引起。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内变动较大，2013年的金额为2,246.68万元、2014年的金额为404.60万元、2015年1-5月的金额为989.88万元。2013年金额较大的原因是2013年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金额较大，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内变动较小，2013年的金额为1,227.12万元、2014年的金额为1,542.51万元、2015年的金额为1,024.18万元，其变动与公司实际经营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16.34万元、-2,090.54万元、-460.96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因为公司为保持持续的竞争力，在固定资产上不断投入，以满足经营需求。

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2013年度的金额为1,816.34万元、2014年度的金额为2,069.06万元、2015年1-5月的金额为460.96万元，主要为采购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与相关会计科目勾稽一致。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度至2015年1-5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50.64万元、2,180.32万元、2,577.93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且金额较大，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扩张期，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通过引进投资者及增加银行借款筹集资金，满足生产经营需求。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4年度和2015年1-5月的金额均为0，2013年度的金额为1,200万元，为南海投资的投资款；公司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3年度金额为0，2014年度的金额为3,000万元、2015年1-5月的金额为1,200万元，为收到的投资款转入权益。

5、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有艾华集团、江海股份、法拉电子和绿宝石，艾华集团主要从事铝电解电容器、电极箔及电容器生产设备的生产与销售，法拉电子主要从事薄膜电容器及金属化膜的生产与销售，江海股份主要从事电容器及其材料、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制造，绿宝石主要从事铝电解电容器的研发、

生产与销售。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1) 盈利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赛特康股份	30.85	36.01	27.61
艾华集团	-	35.25	32.62
法拉电子	-	37.80	38.20
江海股份	-	25.11	23.77
绿宝石	-	34.84	37.66
净资产收益率(%):			
赛特康股份	3.12	28.13	16.33
艾华集团	-	26.00	26.36
法拉电子	-	18.28	18.74
江海股份	-	10.10	9.09
绿宝石	-	19.30	56.59
基本每股收益(元):			
赛特康股份	0.14	0.90	0.27
艾华集团	-	1.20	1.07
法拉电子	-	1.36	1.27
江海股份	-	0.46	0.62
绿宝石	-	1.42	2.97

公司盈利能力相关指标与可比公司基本持平。

(2)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资产负债率(%):			
赛特康股份	32.40	55.24	75.74
艾华集团	-	30.26	37.16
法拉电子	-	10.76	12.34
江海股份	-	13.89	14.50
绿宝石	-	50.41	48.08
流动比率(倍):			
赛特康股份	2.56	1.37	0.95
艾华集团	-	1.83	1.53
法拉电子	-	7.29	6.45
江海股份	-	4.60	4.46
绿宝石	-	1.36	1.53

速动比率（倍）：

赛特康股份	1.92	1.16	0.90
艾华集团	-	1.13	0.97
法拉电子	-	6.07	5.45
江海股份	-	3.64	3.58
绿宝石	-	1.07	1.22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低于艾华集团、法拉电子、江海股份，资产负债率高于艾华集团、法拉电子、江海股份，主要系上述公司通过 IPO 募集到企业发展所需资金，现金流较为充沛；公司偿债指标与绿宝石基本持平。

（3）资产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赛特康股份	0.44	1.14	1.27
艾华集团	-	3.75	3.64
法拉电子	-	7.24	6.98
江海股份	-	3.82	4.03
绿宝石	-	3.83	5.73
存货周转率（次）：			
赛特康股份	0.90	4.86	5.94
艾华集团	-	3.12	3.14
法拉电子	-	3.76	3.82
江海股份	-	3.71	4.10
绿宝石	-	5.99	8.58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是因为公司正处于成长期及品牌拓展期，为争取客户资源，给予客户的信用期较长。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基本持平。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赛特康股份	-1,963.95	-257.09	-842.74
艾华集团	-	23,725.69	21,017.29
法拉电子	-	30,247.08	32,029.33
江海股份	-	16,826.19	14,103.65
绿宝石	-	-80.04	1,020.00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低于可比公司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较慢。

（二）营业收入、毛利情况

1、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内销收入确认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2）外销收入确认

公司外销售均为离岸出口业务，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出库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后，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注明的出口日期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3,295.83	85.15	9,013.30	91.20	7,935.43	96.69
其他业务收入	574.95	14.85	869.33	8.80	272.01	3.31
合计	3,870.78	100.00	9,882.63	100.00	8,207.44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6.69%、91.20%和85.15%；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为材料销售收入及技术服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

（1）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铝电解电容器	2,976.12	90.30	8,424.37	93.47	7,745.47	97.61
薄膜电容器	319.71	9.70	588.94	6.53	189.96	2.39
合计	3,295.83	100.00	9,013.30	100.00	7,935.43	100.00

公司生产的电容器主要包括铝电解电容器及薄膜电容器，以铝电解电容器为主。2013 年度至 2015 年 1-5 月，铝电解电容器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61%、93.47%和 90.30%，薄膜电容器的销售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

(2) 营业收入分地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地区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地区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华东	1,559.10	40.28	4,657.72	47.13	3,189.05	38.86
华南	1,788.25	46.20	3,451.43	34.92	3,211.96	39.13
西南	0.67	0.02	3.21	0.03	397.33	4.84
东北	19.38	0.50	40.36	0.41	50.46	0.61
华北	170.51	4.41	703.00	7.11	736.85	8.98
华中	43.81	1.13	53.77	0.54	582.64	7.10
西北	112.36	2.90	126.68	1.28	25.13	0.31
国外	176.69	4.56	846.46	8.57	14.01	0.17
合计	3,870.78	100.00	9,882.63	100.00	8,207.44	100.00

目前国内电容器产业及下游市场主要集中在华南及华东地区。报告期内，公司华南市场及华东市场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99%、82.05%和 86.48%，呈上升趋势。

(3) 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铝电解电容器	2,976.12	8,424.37	8.77	7,745.47
薄膜电容器	319.71	588.94	210.03	189.96
合计	3,295.83	9,013.30	13.58	7,935.4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7,935.43 万元、9,013.30 万元和 3,295.83 万元，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分析如下：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1,077.87 万元，增长 13.58%，主要是因为随着下游需求的增加，公司产销规模有所上升。2015 年 1-5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年化金额比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变频器、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等领域，相关客户下半年产品需求比上半年

大，一般下半年收入较高。

3、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1)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按照产品品种组织生产，材料领用时按照加权平均法计算原材料成本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生产部门一线员工采用基本工资+计件工资制度，按照对应生产的产品计入“生产成本-直接人工”；生产部门除直接生产产品采用计件工资制度外的其他车间人员，所列工资无法直接计入对应产品，先在“制造费用-工资中归集”，制造费用下除工资二级科目外，另外设置水电费、折旧费、摊销、租赁费、福利费和劳动保护费等科目，归集车间发生的无法直接计入具体产品的费用。由于公司产品中直接材料的比重达80%以上，因此月末制造费用按照各产品中原材料的比重进行分摊。

月末再估计在产品的完工进度设置约当产量系数，根据约当产量系数分摊某产品的生产成本，完工产品根据分摊的生产成本计入产成品科目，未完工的产品根据分摊的生产成本计入在产品下月继续生产。

(2) 营业成本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	2,278.14	85.11	5,777.55	91.36	5,773.93	97.19
其他业务	398.50	14.89	546.62	8.64	167.19	2.81
合计	2,676.64	100.00	6,324.17	100.00	5,941.12	100.00

其中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直接材料	2,341.61	87.48	5,611.27	88.73	5,294.11	89.11
直接人工	138.49	5.17	304.79	4.82	268.85	4.53
制造费用	196.54	7.34	408.11	6.45	378.16	6.37
合计	2,676.64	100.00	6,324.17	100.00	5,941.12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成本各组成项目所占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4、营业毛利的构成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 (万元)	比例 (%)	毛利 (万元)	比例 (%)	毛利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	1,017.69	85.22	3,235.75	90.93	2,161.49	95.37
其他业务	176.45	14.78	322.71	9.07	104.82	4.63
合计	1,194.14	100.00	3,558.46	100.00	2,266.3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5.37%、90.93% 和 85.22%，营业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1) 主营业务毛利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铝电解电容器	899.22	88.36	2,989.46	92.39	2,095.22	96.93
薄膜电容器	118.47	11.64	246.29	7.61	66.27	3.07
合计	1,017.69	100.00	3,235.75	100.00	2,161.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铝电解电容器的销售。2013 年度至 2015 年 1-5 月，铝电解电容器贡献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6.93%、92.39% 和 88.36%。

(2) 主营业务毛利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万元)	金额(万元)	增幅(%)	金额(万元)
铝电解电容器	899.22	2,989.46	42.68	2,095.22
薄膜电容器	118.47	246.29	271.65	66.27
合计	1,017.69	3,235.75	49.70	2,161.49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2,161.49 万元、3,235.75 万元和 1,017.69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随着收入及毛利率的变动而波动，具体分析如下：

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较上年增加 1,074.26 万元，增长 49.70%，主要是因为：①铝电解电容器销售收入增加 678.90 万元，毛利率提高了 8.44 个百分点，综合导致毛利增加 894.24 万元，增长幅度为 42.68%；②薄膜电容器收入增加 398.98 万元，毛利率提高了 6.93 个百分点，综合导致毛利增加 180.02 万元，增长幅度为 271.65%。

2015年1-5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年化金额比2014年度减少12.24%，主营业务毛利率比2014年度下降5.02个百分点，综合导致主营业务毛利年化金额比2014年度下降24.52%。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137.35	376.45	433.50
管理费用	461.60	1,124.15	1,129.98
财务费用	156.65	231.87	46.23
期间费用合计	755.60	1,732.47	1,609.71
营业收入	3,870.78	9,882.63	8,207.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55%	3.81%	5.2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1.93%	11.38%	13.7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05%	2.35%	0.56%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52%	17.53%	19.61%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职工薪酬	68.22	49.67	169.58	45.05	239.73	55.30
运输费	6.52	4.75	15.63	4.15	14.22	3.28
差旅费	21.30	15.51	56.40	14.98	56.08	12.94
租赁费	24.47	17.82	37.95	10.08	35.75	8.25
业务招待费	8.60	6.26	23.30	6.19	23.00	5.31
办公费	5.74	4.18	25.24	6.70	25.29	5.83
折旧费	1.00	0.73	2.19	0.58	2.05	0.47
业务宣传费	1.36	0.99	-	-	37.22	8.59
样品费	-	-	46.02	12.22	-	-
其他	0.14	0.10	0.15	0.04	0.14	0.03
合计	137.35	100.00	376.45	100.00	433.50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运输费、差旅费、租赁费等。2013年度至2015年1-5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433.50万元、376.45万元和137.3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28%、3.81%和3.55%。2013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是因为当期发放的销售人员奖金较多。2015年1-5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2014年度基本持平。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职工薪酬	149.46	32.38	202.71	18.03	237.89	21.05
研发费用	124.78	27.03	629.74	56.02	534.38	47.29
租赁费	66.87	14.49	120.43	10.71	133.09	11.78
折旧及摊销	32.38	7.01	27.90	2.48	27.72	2.45
办公费	25.74	5.58	57.97	5.16	59.40	5.26
差旅费	25.17	5.45	59.22	5.27	73.67	6.52
中介服务费	20.66	4.48	10.13	0.90	28.12	2.49
业务招待费	10.44	2.26	11.69	1.04	11.55	1.02
税金	4.73	1.02	2.87	0.26	3.00	0.27
其他	1.37	0.30	1.49	0.13	21.17	1.87
合计	461.60	100.00	1,124.15	100.00	1,129.98	100.00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用、职工薪酬、租赁费、折旧及摊销等构成。公司为开发新产品及提高现有产品生产效率，技术开发力度较大，从而发生了较多的研发费用。随着经济发展及社会平均工资的逐渐增加，公司管理人员平均工资有所上升；同时，为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增加了高级管理人员，导致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支出有所上升。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基本保持稳定，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2013年度至2015年1-5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77%、11.38%和11.93%，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期间	研发费用(万元)	营业收入(母公司,万元)	占比(%)
2015年1-5月	124.78	3,580.24	3.49
2014年度	629.74	10,083.43	6.25
2013年度	534.38	8,203.00	6.51

公司历来重视研发工作，为持续保持技术领先及产品先进，公司持续进行产品研发，每年研发项目较多，研发投入较大。2015年1-5月，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3.49%，随着下半年研发投入的增加，预计全年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将超过4%，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要求。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利息支出	72.07	46.01	119.68	51.62	49.36	106.77
减：利息收入	5.31	3.39	0.86	0.37	5.73	12.39
汇兑损失	89.36	57.04	79.70	34.37	0.94	2.03
手续费	0.53	0.34	33.35	14.38	1.66	3.59
合计	156.65	100.00	231.87	100.00	46.2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和金融机
构手续费等，其中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所占比重较高。

利息支出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随着借款本金、利率及借款期限的变动
而波动。报告期内，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公司增加了银行借款，利息支出逐渐
增加。

（四）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 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32,236.47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74,513.89	3,199,833.34	65,732.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 的损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22.28	-	-28,626.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271,291.61	3,532,069.81	37,105.86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 示）	40,693.74	541,810.47	5,565.8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0,597.87	2,990,259.34	31,539.9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0,597.87	2,990,259.34	31,539.98

2013年度至2015年1-5月，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
性损益净额分别为31,539.98元、2,990,259.34元和230,597.87元，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59%、15.41%、

6.7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297,001.38元、16,418,806.60元、3,199,366.81元。

政府补助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专用电容器产业化项目	113,402.78	272,166.67	-	与资产相关
年产300万只高压大容量电解电容器建设项目	161,111.11	386,666.67	-	与资产相关
小巨人培育	-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研计划项目课题合同	-	6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松江区企业技术中心	-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全自动电容生产线两化融合项目	-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	821,000.00	-	与收益相关
纳米技术改性的高比功率超级电容器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	1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补助	-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中小企业资金	-	-	30,22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专项扶持资金	-	-	3,8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	-	1,712.00	与收益相关
有机大容量超级电容器储能系统的研发及应用	-	12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4,513.89	3,199,833.34	65,732.00	-

（六）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项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1%	注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2

注1：2015年3月，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松江区分局发布《关于松江区调整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的通知》，“自2015年4月1日起，在全区范围内，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统一适用5%。”公司适用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由1%调整为5%。

注2：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子公司赛特康技术适用税率为25%。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取得了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

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1000533，有效期三年。根据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松江区分局沪地税松所减免（2013）000059号《企业所得税优惠审批结果通知书》，本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正在进行中，2015年1-5月暂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现金	0.34	0.04	0.34	0.08	2.85	0.73
银行存款	373.50	42.74	220.47	49.45	385.27	99.27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	57.22	225.00	50.47	-	-
合计	873.84	100.00	445.82	100.00	388.1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388.12万元、445.82万元和873.84万元，主要为现金和银行存款。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465.13	100.00	739.64	100.00	71.36	100.00
合计	1,465.13	100.00	739.64	100.00	71.36	100.00

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票据期限多为6个月，承兑银行多为信誉良好、资本金充足的国有商业银行。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不存在因无法顺利承兑而导致款项回收困难的重大风险，不存在减值迹象。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应收票据有所增加。

3、应收账款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系电容器销售所形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净值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余额	8,589.16	8,869.49	8,404.19
坏账准备	204.06	123.11	134.19
应收账款净值	8,385.10	8,746.37	8,270.00

(1) 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276.21	84.71	72.76	8,487.06	95.69	84.87	7,846.98	93.37	78.47
1-2 年	1,312.95	15.29	131.29	382.43	4.31	38.24	557.20	6.63	55.72
合计	8,589.16	100.00	204.06	8,869.49	100.00	123.11	8,404.19	100.00	134.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信用政策

公司销售策略较为灵活，结合市场供需状况、客户信用情况、既往订单的履约情况等信息，对不同的产品、客户采取不同的信用政策。公司与客户货款结算期一般为 3-6 个月左右。

(3)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2013 年末至 2015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404.19 万元、8,869.49 万元和 8,589.16 万元。20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465.30 万元，增幅为 5.54%，主要是因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0.41%，应收账款随之增加；2015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4 年末有所下降，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水平有所提高。

(4) 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客户名称	余额 (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	账龄	与公司关系
2015 年 5 月 31 日				
深圳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1,578.42	18.38	2 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晟诺科技有限公司	1,140.74	13.2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1,108.79	12.91	2年以内	非关联方
ROBUST HONOR LIMITED	716.64	8.34	1-2年	非关联方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685.30	7.9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5,229.89	60.89	-	-
2014年12月31日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1,197.48	13.5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1,117.69	12.60	2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869.22	9.8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ROBUST HONOR LIMITED	745.11	8.4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晟诺科技有限公司	656.31	7.4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4,585.82	51.70	-	-
2013年12月31日				
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	1,491.77	17.7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铭嘉信科技有限公司	1,459.20	17.3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	1,131.89	13.47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嘉勃电子有限公司	525.20	6.2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京鲲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9.56	5.1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5,037.63	59.94	-	-

(5) 截至2015年5月31日止，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的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1年以内	781.71	92.05	965.54	93.47	781.47	91.80
1-2年	66.41	7.82	66.41	6.43	69.82	8.20
2-3年	1.08	0.13	1.08	0.10	-	-
合计	849.21	100.00	1,033.03	100.00	851.30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原材料、设备采购款，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基本保持稳定。

(2) 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万元）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与公司关系
------	--------	--------------	------	----	-------

2015年12月31日					
上海擎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1.11	50.77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初泰实业有限公司	120.96	14.24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柯雄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1.78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京苏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	4.71	工程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云城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19.36	2.28	设备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711.43	83.78			
2014年12月31日					
上海嘉君电子有限公司	354.74	34.34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擎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9.36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柯雄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9.68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东莞聚风电子有限公司	100.00	9.68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初泰实业有限公司	72.75	7.04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827.49	80.10		-	-
2013年12月31日					
德国 Asola	292.94	34.41	材料款	1年以内	关联方
上海初泰实业有限公司	291.59	34.25	材料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鼎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3.00	6.23	工程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北京朗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00	5.29	设备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南京苏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0.00	4.70	工程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722.53	84.87		-	-

(3)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种类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70.48	100.00	1.04	590.44	100.00	6.89	386.82	100.00	4.26
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	-	-	-	-

应收政府单位款项	-	-	-	-	-	-	-	-	-
小计	70.48	100.00	1.04	590.44	100.00	6.89	386.82	100.00	4.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	-	-	-	-	-	-	-	-	-
合计	70.48	100.00	1.04	590.44	100.00	6.89	386.82	100.00	4.26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6.75	94.71	0.67	579.48	98.14	5.79	382.43	98.86	3.82
1-2年	3.72	5.28	0.37	10.95	1.85	1.10	4.39	1.14	0.44
2-3年	0.01	0.01	-	0.01	-	-	-	-	-
合计	70.48	100.00	1.04	590.44	100.00	6.89	386.82	100.00	4.26

(2)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分类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往来款	54.53	586.71	380.42
押金保证金	15.95	3.73	6.40
合计	70.48	590.44	386.8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往来款余额较大，主要为关联方临时性资金往来，期后已收回。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他应收往来款明细无余额。

上述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已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5年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认，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履行了规范的审议确认程序。前述资金往来事项未给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保障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中就避免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今后将切实杜绝关联方通过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015年9月15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庞雷、郭荣英出具《实际控制人关于公

司资金占用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占用赛特康科技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他经济组织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赛特康科技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关于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与本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3、如果赛特康科技及子公司因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他经济组织之间发生的相互借款行为而被政府主管部门处罚，本人愿意对其因受罚所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余额 (万元)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比例 (%)	款项性质	账龄	与公司关系
2015年5月31日					
庞雷	53.40	75.77	往来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塔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3.60	5.1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北京正红创景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3.00	4.2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骏合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	2.84	押金保证金	1-2年	非关联方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1.80	2.55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63.80	90.52			
2014年12月31日					
上海富电	530.71	89.88	往来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初泰实业有限公司	50.00	8.4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北京能高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	0.85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骏合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	0.34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茸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1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588.71	99.71			
2013年12月31日					
图赛机电	246.47	63.72	往来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上海富电	133.95	34.63	往来款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段晓丹	2.40	0.62	房租押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阮桂英	0.98	0.25	房租押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徐选兴	0.62	0.16	房租押金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384.42	99.38			
----	--------	-------	--	--	--

(4)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 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存货的构成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146.58	3.78	148.66	7.17	149.13	28.02
周转材料	73.19	1.89	79.30	3.83	1.89	0.36
库存商品	3,084.25	79.52	1,728.46	83.42	277.00	52.06
在产品	574.64	14.82	115.55	5.58	104.10	19.56
合计	3,878.66	100.00	2,071.97	100.00	532.12	100.00

(1) 存货结构分析

2013 年末至 2015 年 5 月末,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组成, 合计占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64%、96.17%和 98.11%。原材料主要包括阳极箔、阴极箔、电解纸、铝壳、盖板等, 在产品主要为尚未制作完工的电容器, 库存商品主要为已完工尚未交付的电容器。存货结构分布合理, 符合公司业务特点。

(2) 存货增减变动分析

2014 年末存货余额比 2013 年末增加 1,539.85 万元, 增幅为 289.38%, 其中库存商品增加 1,451.46 万元; 2015 年 5 月末存货余额比 2014 年末增加 1,806.69 万元, 增幅为 87.20%, 其中库存商品增加 1355.79 万元、在产品增加 459.09 万元。库存商品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①公司产品发送至客户后, 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从发货到确认收入时间较长, 发出商品金额较大; ②随着公司产品质量逐步得到客户认可, 产品知名度上升, 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逐步增加, 公司根据市场形势增加了备货。

(3)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分析, 请参见本节“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七) 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之“11、主要资产减值准

备情况”。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德国赛特康	10%	44.09	44.09	-
合计		44.09	44.09	-

2013年6月，根据商境外投资证第3100201300141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公司与图赛机电共同出资成立赛特康德国有限责任公司（英文名：STGCON Germany GmbH），投资总额为65万美元，公司出资10%（即6.5万美元）。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

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均已取得相关权属证明，为公司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综合成新率约为86.41%，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0	1,305.38	1,108.75	84.94
机器设备	10	3,378.77	3,016.16	89.27
运输设备	5	127.19	73.29	57.62
通用设备	5	222.44	151.28	68.01
合计	-	5,033.78	4,349.48	86.41

（2）固定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固定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5,033.78	5,032.96	3,593.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05.38	1,305.38	1,305.38
机器设备	3,378.77	3,378.77	2,097.59
运输设备	127.19	127.19	85.50
通用设备	222.44	221.62	104.83
二、累计折旧合计：	684.30	497.14	293.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6.62	170.51	108.51
机器设备	362.61	231.77	139.33

运输设备	53.91	43.86	20.35
通用设备	71.16	51.00	24.9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349.48	4,535.82	3,300.13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08.75	1,134.86	1,196.87
机器设备	3,016.16	3,147.00	1,958.26
运输设备	73.29	83.34	65.15
通用设备	151.28	170.62	79.8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通用设备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49.48	4,535.82	3,300.13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1,108.75	1,134.86	1,196.87
机器设备	3,016.16	3,147.00	1,958.26
运输设备	73.29	83.34	65.15
通用设备	151.28	170.62	79.85

报告期内, 公司根据经营需要每年添置一些机器设备, 机器设备逐期增加, 其他固定资产项目基本保持稳定。

(3)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权利受限情形。

(4)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没有发生减值迹象。

9、无形资产

2013 年末至 2015 年 5 月末, 公司无形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软件	111.39	134.93	4.22
合计	111.39	134.93	4.22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购买的软件。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名称	取得方式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初始金额(万元)	摊余价值(万元)	剩余摊销年限(年)
软件	购买	年限平均法	3	160.48	111.39	2.08
合计	-	-	-	160.48	111.39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预付土地款	320.00	320.00	320.00
合计	320.00	320.00	320.00

2013年3月，赛特康有限与松江区车墩镇人民政府签订了《出让土地使用权地块预约协议》，约定赛特康有限预定车墩工业试点园区地块的使用权。该土地面积约32亩；四至为东至嘉金高速公路、南至上海悦邦实业有限公司、西至香闵路、北至常安实业有限公司；土地出让价以竞拍价为准。目前赛特康有限已支付土地订金320万元，待政府批准相关土地指标后进行招拍挂程序。

1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各期末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3.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4.06	123.11	134.19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4	6.89	4.26
合计	205.10	130.00	138.45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个别认定需要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所提坏账准备均为按账龄组合法计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13年度	45.41	88.78	-	-	134.19
2014年度	134.19	-	11.08	-	123.11
2015年1-5月	123.11	80.95	-	-	204.06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按照账龄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2013 年度	15.35	11.09	-	-	4.26
2014 年度	4.26	2.63	-	-	6.89
2015 年 1-5 月	6.89	-	5.85	-	1.04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制定了谨慎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每年年末会对各类存货进行逐项检查。对于库龄较长、有减值迹象的存货，结合各产品同期市场价格计算可变现净值，针对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相应的跌价准备。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合理储备”的生产经营模式，产品销售的毛利率水平较高，一般不会出现亏损销售的情况。以销售合同为基础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需的费用后的价值确定，存在跌价的风险较小；对于暂无销售合同支持的原材料储备，按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预计可变现净值。公司原材料储备主要为生产所需，公司对其可变现净值进行了测算，不存在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532.12万元、2,071.97万元和3,878.66万元。公司每月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分析是否存在库龄较长、损毁、可能滞销的产品。根据分析结果分类处理，对库龄较长、可能滞销的产品依据成本加成的销售定价政策（毛利率控制在10%左右）及时出库销售给零售市场，价格略低于市场价格，但仍能略有盈利；发现存在损毁的，根据公司内部流程规定及时进入车间返修至合格状态并重新入库再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库存中不存在库龄较长、滞销和损毁的存货。公司2015年5月末产成品3,084.25万元，预计销售总额4,669.49万元，预计销售产生的营业税金及附加8.06万元，预计销售产生的销售费用201.42万元，预计产成品销售盈余1,375.76万元，因此2015年5月末的库存商品不存在减值风险；公司2015年5月末原材料及在产品合计712.00万元，按照公司以往的生产统计数据（材料占产成品成本的89.50%左右）预估加工出来的产成品成本为795.00万元，预估的不含税销售价值为1,150.00万元，扣除预计销售税金及附加1.98万元，预计销售费用49.61万元，预计销售材料及在产品加工而来的产成品销售利润为303.41万元，所以原材料及在产品不存在减值风险。综上，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库龄较长、滞销和损毁的情况，公司产品毛利率及售价较高，不存在减值风险。

(4)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八) 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2,500.00	2,000.00	1,500.00
合计	2,500.00	2,000.00	1,500.00

2013年末至2015年5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1,500万元、2,000万元和2,5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规模持续扩大，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

2、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物资采购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货款	2,959.75	4,315.76	3,872.75
合计	2,959.75	4,315.76	3,872.75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原材料采购款等未结款项。2013年末至2015年5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3,872.75万元、4,315.76万元和2,959.75万元。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比2013年末余额增长443.01万元，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采购规模相应增加，期末未结算的采购款有所增加。2015年5月末应付账款余额比2014年末减少1,356.01万元，减少幅度达31.42%，主要是因为2015年5月末到期结算的应付款金额较大。

3、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的产品销售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预收货款	386.01	78.97	225.09
合计	386.01	78.97	225.09

截至2015年5月31日止，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不含持公司5%（含）以上

表决权的股东的预收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62	25.63	0.37
职工福利费	-	-	-
社会保险费	-	-	0.85
住房公积金	0.81	0.94	0.9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合计	1.43	26.57	2.20

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12.38	512.01	0.37
职工福利费	-	3.34	3.34	-
社会保险费	-	122.28	121.44	0.85
住房公积金	-	10.49	9.51	0.9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648.50	646.30	2.20

2014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37	501.37	476.12	25.63
职工福利费	-	11.56	11.56	-
社会保险费	0.85	115.04	115.88	-
住房公积金	0.98	11.60	11.63	0.9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0.21	0.21	-
合计	2.20	639.77	615.40	26.57

2015 年 1-5 月应付职工薪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5.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63	229.85	254.86	0.62
职工福利费	-	14.50	14.50	-
社会保险费	-	49.68	49.68	-
住房公积金	0.94	8.12	8.26	0.8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0.07	0.07	-
其他	-	3.11	3.11	-
合计	26.57	305.34	330.48	1.4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2.20 万元、26.57 万元和 1.43 万元，余额较小，主要是因为公司一般在月末发放当月工资。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与员工人数、员工平均工资水平、成本及费用相匹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员工薪酬的情形。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0.44	58.63	115.41
企业所得税	0.57	200.43	29.78
个人所得税	0.44	1.15	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0.03	0.77	0.06
教育费附加	0.01	2.30	0.19
地方教育附加	0.01	1.53	0.13
河道管理费	0.01	0.77	0.06
契税	38.70	38.70	38.70
印花税	4.54	0.57	0.57
合计	44.75	304.85	186.1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186.11 万元、304.85 万元和 44.75 万元。2014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比 2013 年末增加 118.74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4 年度利润总额比 2013 年度增加 1,590.20 万元，期末尚未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大。2015 年 5 月末应交税费余额比 2014 年末减少 260.10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5 月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比 2014 年末大幅减少。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往来款、财政补贴款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财政补贴款	-	-	807.65
往来款	150.74	3,199.07	4,424.71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合计	150.74	3,199.07	5,232.36

其中，往来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松科投	-	-	3,000.00
南海投资	-	1,200.00	1,200.00
长富投资	-	1,800.00	-
图赛机电	-	76.20	-
其他	150.74	122.87	224.71
合计	150.74	3,199.07	4,424.71

其他应付松科投、南海投资及长富投资款项主要为相关股东增资前将款项借予公司使用。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不含持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款项。

（九）报告期所有者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2013.12.31
实收资本	2,408.30	2,162.20	2,000.00
资本公积	9,011.70	4,137.80	1,3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229.67	229.67	26.27
未分配利润	2,282.78	1,939.79	20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3,932.46	8,469.46	3,528.5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32.46	8,469.46	3,528.55

报告期内，公司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来自于投资者投入资本；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母公司每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变化主要是由于本年利润及利润分配变化所致，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1,939.79	202.28	-304.3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3.00	1,940.91	532.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03.40	26.2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82.78	1,939.79	202.28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关联方的认定标准，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庞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郭荣英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2	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南海投资	现主要股东，持股占比 23.16%
	松科投	现主要股东，持股占比 6.74%
3	公司控制的企业	
	赛特康技术	公司全资子公司
4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图赛控股	庞雷持股 100%
	图赛机电	庞雷持股 90%、郭荣英持股 10%
	图赛机电科技	图赛机电持股 100%
	图赛文化	图赛机电持股 100%
	德国 Asola	图赛控股持股 90%、德国赛特康持股 10%
	德国赛特康	图赛机电持股 90%、公司持股 10%

	图赛投资	实际控制人庞雷持有 32.94% 出资且担任普通合伙人
	BVI 得力士	公司实际控制人庞雷持股 100%
	开曼得力士	BVI 得力士持股 100%
	香港得力士	开曼得力士持股 100%
	美国得力士	开曼得力士持股 100%
	上海富电	香港得力士持股 100%
	云网新能源	香港得力士持股 100%
	其他关联方	
	庞雷、郭荣英、庞勇、王昕、曹吉、方作明、李彤、郭东、励娜、陈海英、石静山、余厚祥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庞勇系实际控制庞雷之兄弟
	庞猛	实际控制人庞雷之兄弟
	吕勤燕	实际控制人庞雷之配偶
	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庞雷及其配偶吕勤燕曾控制的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铃木电子（亚洲）有限公司	董事庞勇控制的公司，正办理注销手续
	深圳赛特康电子有限公司	铃木电子（亚洲）有限公司持股 100%，于 2014 年 7 月注销
	北京富电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庞雷之配偶吕勤燕控制的公司，庞勇担任监事
	北京威力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庞雷之配偶吕勤燕控制的公司
5	上海汉企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庞雷之兄弟庞勇、庞猛分别持股 50%、50%
	上海联络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曹吉担任监事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彤任副总经理
	汉麻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彤任独立董事
	深圳市前海圆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彤任董事
	南京长茂宏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彤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青岛长城高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彤任总经理
	深圳市前海长城晶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李彤任董事
	上海卓毅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厉娜担任总经理
	橡衡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余厚祥担任监事

（三）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的交易金额及其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	---------

			金额 (万元)	占比(%)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	-	-	-	1,605.98	27.03
深圳赛特康电子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	-	-	-	-	347.08	5.84
图赛机电	原材料	市场价	-	-	214.34	3.39	-	-

(2) 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交易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具体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产成品	市场价	-	-	-	-	134.28	1.64
德国赛特康	产成品	市场价	17.84	0.46	22.55	0.23	-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图赛机电	5,000,000.00	2015-5-21	2016-5-10	是
图赛机电	5,000,000.00	2015-5-25	2016-5-24	是

2015年5月21日，上海市松江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庞雷、吕勤燕提供担保，赛特康技术提供75万元保证金作为图赛机电向浦发银行松江支行获取借款500万元的担保。

2015年5月25日，上海市松江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庞雷、吕勤燕提供担保，赛特康技术提供75万元保证金作为图赛机电向浦发银行松江支行获取借款500万元的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对外担保已解除。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图赛机电、庞雷和吕勤燕	10,000,000.00	2015/1/8	2015/7/7	否
庞雷和吕勤燕	5,000,000.00	2015/1/5	2016/1/4	否
庞雷和吕勤燕	5,000,000.00	2014/12/17	2015/12/16	否

庞雷和吕勤燕、图赛机电	5,000,000.00	2014/10/22	2015/10/21	否
-------------	--------------	------------	------------	---

(2)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图赛机电	销售设备	-	244.25	-
图赛机电	采购设备	-	405.66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余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	-	-	-	392,622.50	3,926.23
STGCON GERMANY GmbH	161,998.29	1,619.98	-	-	-	-
预付款项：						
德国 Asola	-	-	-	-	2,929,435.00	-
其他应收款：						
上海富电科技有限公司	-	-	5,317,058.23	53,170.58	1,339,542.27	13,395.42
上海图赛机电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	-	-	-	2,464,656.00	24,646.56
庞雷	534,000.00	5,340.00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北京诺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	-	275,154.52
深圳赛特康电子有限公司	-	-	519,069.38
其他应付款：			
南海投资	-	12,000,000.00	12,000,000.00
图赛机电	-	762,000.00	-
庞雷	-	-	18,586.56
庞勇	74,033.37	-	9,303.59
庞猛	194,251.48	129,113.88	-

4、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及定价公允性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采购及关联销售根据市场价定价，为关联方担保已解除，接受关联方担保未涉及公司支付对价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

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由关联方之间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公司在 2015 年 8 月 22 日召开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交易的合规性与公允性进行了审查与确认。

6、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关联方、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7、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持续性

公司为关联方担保，不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相关担保已解除；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有利于增强公司的信用等级和融资能力，具有必要性，但该等担保系因公司融资需要偶然发生，并不具有持续性；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及销售不具有必要性和持续性，目前仅与德国赛特康存在少量交易。

(四)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2) 偶发性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增强了公司的信用等级和融资能力。为关联方担保，增加了公司的偿债风险。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

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八、资产评估情况

本公司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聘请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作为基准日对公司整体资产和负债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5]第 1365 号）。本次评估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净值 (万元)	评估值 (万元)	评估增值率 (%)	评估方法
总资产	21,539.04	22,197.91	3.06	成本法
总负债	7,466.03	7,481.98	0.21	
净资产	14,073.01	14,715.93	4.57	

本次资产评估仅作为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

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目前，公司拥有1家全资子公司和1家分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赛特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三浜路469号3幢
法人代表	庞雷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100%
经营范围	新能源、电子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工业控制系统设计、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农业产品领域技术咨询；五金交电

	电、电子元器件、通信设备、网络设备、计算机及配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办公用品批发零售，电子元器件、电解电容器控制设备及配件、变频电容器加工、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电容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时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2014.12.31/ 2014 年度	3,332.22	972.31	1,873.00	6.48
	2015.5.31/ 2015 年 1-5 月	3,074.11	963.44	1,281.85	-8.87

1、历史沿革

2013年3月，公司决定出资设立上海赛特康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2013年3月6日，上海永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真会师内验字[2013]0504号《验资报告》，对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2013年3月12日，赛特康技术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庞雷担任赛特康技术执行董事，董事庞勇担任赛特康技术监事。

自赛特康技术成立至今，未发生增资或股权转让事宜。

2、业务情况

赛特康技术目前主要从事超级电容器的研发，同时，对外代理销售赛特康科技生产的电容器产品，自身未进行生产活动。

3、环保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修订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赛特康技术均属于“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环保部颁发的环发[2003]101号《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3类行业。赛特康技术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排污许可证延期的通告》（沪环保法[2010]20号）、《上海市“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和管理工作方案》（沪环保总[2012]480号）、《上海市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管理办法》（沪环保总（2014）413号）的规定，上海市环境保护局根据本市环境保护实际需要，会同各区（县）

环保局定期制定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并向社会公布。列入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的排污单位应在名单发布后 30 日内向有管辖权的环保部门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要求排放主要污染物。未列入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的排污单位暂缓排污许可证的申请，未列入名单的单位，原证沿用至 2012 年底，到期作废。原证作废后企业按环评、竣工验收批文的要求以及环保部门其他规定排放污染物。根据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官网公布的《上海市主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核发名单》，赛特康技术未列入排污许可证申领名单。

赛特康技术报告期的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未有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技术开发分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技术开发分公司
注册号	110108015061768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甲 5 号 1 幢三层 1#厂房 2-019
负责人	庞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	2012 年 07 月 0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新能源、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十一、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分析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3.21%、53.92% 和 68.32%，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核心客户如上海驰生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印科技有限公司等均有严格的供应商认定体系，在选择供应商时会综合考虑供应商的产品品质、价格、生产规模等因素，是一个动态调整的过程；如果核心客户减少向公司的采购，或公司未来不能持续地进入核心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将对公司的销售收入产生较大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二）下游行业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

公司产品铝电解电容器、薄膜电容器主要应用于工业变频器、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等领域，电容器行业的发展与下游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下

游行业是典型的充分竞争性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若下游产业发展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如果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放缓，将对本公司所在行业带来不利影响，公司产品的需求增长也可能相应放缓。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阳极箔、阴极箔、电解纸、铝壳、盖板等，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达 80% 以上。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一定影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影响。虽然公司日常注重对原材料价格和需求进行预测，价格的短期波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但是未来受市场需求变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营运资金的安排和生产成本的控制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四）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404.19 万元、8,869.49 万元和 8,589.16 万元。公司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期为 3-6 个月，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增大。尽管公司计提了坏账准备，且应收账款账龄大多在一年以内，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主要为长期合作伙伴，过往款项回收情况良好，但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恶化，则可能发生坏账风险，从而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电容器行业内企业众多，竞争激烈，市场化程度较高，更多的企业有尝试进入本行业的可能，国内规模企业也纷纷扩产，行业竞争加大；同时，大量小厂商生产的低端产品甚至劣质产品充斥着市场，形成了恶性竞争。目前，越来越多的竞争对手包括一些国外电容器制造企业瞄准中国市场，依靠资本、技术、管理等优势，纷纷来中国投资办厂，抢占国内市场份额；国内竞争对手通过上市融资等方式扩大产能，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与国内外先进龙头企业相比，公司在资本规模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税函[2009]20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

得额的 15% 税率计缴。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税后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庞雷、郭荣英，两人为母子关系，合计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6.49% 的股份，对公司经营决策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庞雷、郭荣英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

（八）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的业务拥有较高的技术水平，业务的开展对人力资本的依赖性较高，包括营销、研发、生产等业务链环节都需要核心人员去决策、执行和服务，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目前企业之间专业人才的争夺十分激烈，如果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九）管理风险

公司的管理团队汇集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财务管理等各方面的人才，综合管理水平较高。随着业务持续发展，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将更趋复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体系不能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将对公司未来的经济效益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内控制度有效性及会计核算基础规范性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贯彻落实执行，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提供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是有效的，公司的内部控制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了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及各子公司均设立了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制定了涵盖资金、采购、节目制作及演出、销售、成本控制、投资、财务报告等一系列统一的财务内控管

理制度。公司财务部负责指导监督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加强对财务报告的编制的管理，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和真实完整。

公司依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并专章规定财务管理岗位职责以规范各会计岗位职责。设置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工作并对总经理负责；财务经理负责组织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对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负责，领导本部门的会计人员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公司下达的各项工作；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不同工作职责设置应收应付、成本、资产、税务、预决算及资金会计等岗位，财务部门共 7 人，其中会计、出纳人员均取得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公司财务人员设置与公司规模相匹配，从业年限结构合理，能够满足公司的财务核算需要。

十三、公司关于持续经营能力的自我评估

公司主要从事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行业发展前景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分别为 8,207.44 万元、9,882.63 万元和 3,870.78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32.85 万元、1,940.91 万元和 343.00 万元，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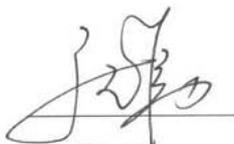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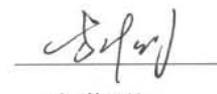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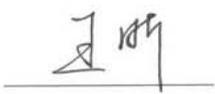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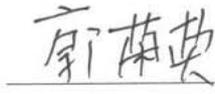
董 事：


庞雷


庞勇


方作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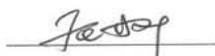

王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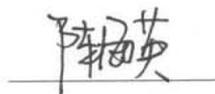

郭荣英


李彤


曹吉

监 事：


励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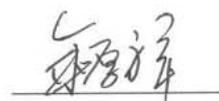

陈海英


郭东

高级管理人员：


庞雷


石静山


余厚祥


王昕

上海赛特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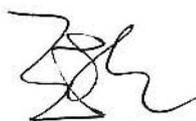
2015年11月4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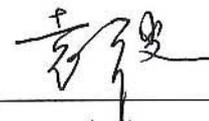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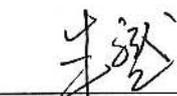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袁弢

项目小组成员：



朱贇



翟平平



沈禾欣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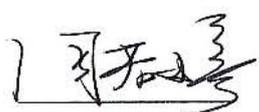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4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周若婷


宋萍萍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宁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2015年 11月4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万富


余瑾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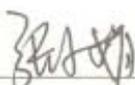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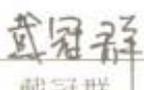
2015年 11月4 日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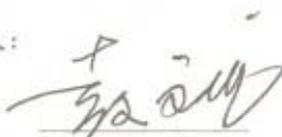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小娟


戴冠群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斌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4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